

新大综合客运枢纽工程（交通咨询）项目

投标文件

资信标书

项目编号：2405-440343-04-01-162168006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郑望雯

日期：2024年9月21日

投标人相关项目业绩表

投标人：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项目规模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腾讯大铲湾项目04/05街坊交通影响评价	深圳市	DY01-04、DY01-05街坊位于腾讯大铲湾项目北部，西临妈湾大道，北临纬一路，东临经二路，南临纬三路，西侧红线内有地铁15号、9号线区间及站点。 DY01-04用地面积约13.8万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约53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23.2万平方米，主要功能为腾讯自用为主的产业研发和办公配套。DY01-05用地面积约15.7万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约31.7万平方米，	2021/8	68	无

			<p>地下建筑面积约7.9万平方米。以宿舍、学校、文体配套功能为主。</p>			
<p>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p>	<p>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1/02/03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p>	<p>广东省 深圳市</p>	<p>1) DY01-01 街坊用地面积约14.99 万平方米, 计容建筑面积约10.525 万平方米, 地下建筑面积暂定约8.7 万平方米, 街坊高度不宜超过65 米。主要功能为酒店、会议中心和科技展览馆。</p> <p>2)DY01-02 街坊用地面积共计约15.22 万 m', 计容建筑面积共计约为56.71 万 m'; 地下建筑面积暂定约 32.2 万平方米(含B1M/B1/B2 层), 街坊高度不超过153 米。主要功能为腾讯自用为</p>	<p>2021/12</p>	<p>82.83</p>	<p>无</p>

			主的产业研发和办公配套。3) DY01-03 街坊用地面积共计约 13.83 万 m ² , 计容建筑面积共计约为 47.96 万 m ² ; 地下建筑面积暂定约 28 万平方米(含 B1M/B1/B2 层), 街坊高度不超过 153 米。主要功能为腾讯自用为主的产业研发和办公配套。			
深圳市沙井民主股份合作公司	民主项目交通影响评价专题研究合同	广东省 深圳市	项目占地约 34.1 万 m ²	2023/3	55	无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交通规划咨询服务	深圳市	本次项目研究范围为北环大道、上步路、红荔路、皇岗路围合的区域。	2021/5	96.64	无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中心公园、笔架山公园改造提升工程	深圳市	无	2021/7	91	无

提示：要求附项目证明材料扫描件（如合同扫描件、用户证明等）。

其他

其他 1

附表 1：资信要素一览表填报模板

投标人根据资信要素自行统计。为方便招标人整理汇总各投标人资信标信息，请各投标人提供《资信要素一览表》，并按资信要素一览表填报模板。

资信要素名称	填报模板
企业业绩情况	<p>1. 项目名称：<u>腾讯大铲湾项目 04/05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u></p> <p>合同价：<u>68 万元；</u></p> <p>合同签订时间：<u>2021 年 8 月</u></p> <p>2. 项目名称：<u>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1/02/03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u></p> <p>合同价：<u>82.83 万元；</u></p> <p>合同签订时间：<u>2021 年 12 月</u></p> <p>3. 项目名称：<u>民主项目交通影响评价专题研究合同</u></p> <p>合同价：<u>55 万元；</u></p> <p>合同签订时间：<u>2023 年 3 月 6 日</u></p> <p>4. 项目名称：<u>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交通规划咨询服务</u></p> <p>合同价：<u>96.64 万元；</u></p> <p>合同签订时间：<u>2021 年 5 月 20 日</u></p> <p>5. 项目名称：<u>深圳中心公园、笔架山公园改造提升工程</u></p> <p>合同价：<u>91 万元；</u></p> <p>合同签订时间：<u>2021 年 7 月 29 日</u></p>
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	<p>项目负责人：<u>夏长会</u></p> <p>1. 项目名称：<u>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1/02/03 街坊交通影响评</u></p>

	<p>价服务</p> <p>合同价：82.83 万元；</p> <p>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12 月</p> <p>2. 项目名称：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深汕校区对外交通规划咨询合同</p> <p>合同价：30.39 万元；</p> <p>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9 月 3 日</p> <p>3. 项目名称：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交通规划咨询服务</p> <p>合同价：96.64 万元；</p> <p>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5 月 20 日</p> <p>4. 项目名称：民主项目交通影响评价专题研究合同</p> <p>合同价：55 万元；</p> <p>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3 月 6 日</p> <p>5. 项目名称：深圳中心公园、笔架山公园改造提升工程</p> <p>合同价：91 万元；</p> <p>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7 月 29 日</p>
<p>拟投入项目团队成员业绩情况 (项目负责人除外)</p>	<p>项目团队人员：葛宏伟、乔相荣、陈吉发、曾炎盛、冯欢、高慧敏、韦云飞、汪福君、许光瑞</p> <p>1. 项目名称：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1/02/03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p> <p>合同价：82.83 万元；</p> <p>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12 月</p> <p>2. 项目名称：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深汕校区对外交通规划咨询</p> <p>合同价：30.39 万元；</p> <p>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9 月 3 日</p> <p>3. 项目名称：深圳中心公园、笔架山公园改造提升工程</p>

	<p>合同价：91 万元；</p>
--	-------------------

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7 月 29 日

1、腾讯大铲湾项目 04/05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

合同编号：T105-S1-2021081800002

合同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腾讯大铲湾项目

04/05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

建设单位：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顾问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师： 凯谔思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SZ159

2021年8月



- 1.4 在国家法定税种（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税率下调的情况下，甲方有权按不含税合同总价（或税率下调后尚未支付的金额），根据增值税等税率下调比例，相应减少合同总价。
- 1.5 甲方亦有权根据实际项目情况减少工作内容，并相应减少合同价款。

2. 合同服务范围及阶段

2.1 服务范围

详见工作任务书。

2.2 服务阶段

详见工作任务书。

3. 合同金额包括的内容

- 3.1 合同金额不仅包括乙方完成合同文件要求的各阶段的全部服务内容的费用，而且包括下述费用：
 - 3.1.1 乙方为完成本合同所包含的服务内容所发生的人工服务费、加班费、加班补助、出差补偿、交通住宿费用（第 4.1 条约定的情形除外）、管理费、利润，及乙方在中国及境外应依法缴纳的有关税费，及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正式发票的费用；
 - 3.1.2 本合同所包含各阶段所提交相关文件成果的纸张费、文本制作费、打印费、复印费、幻灯片制作费、印刷费及翻译费用等；
 - 3.1.3 其它冲晒照片、购买文件、地图或规范等费用；
 - 3.1.4 境外或境内发出之电报、电传、传真、电话及速递之费用；
 - 3.1.5 乙方购买相关保险的费用；
 - 3.1.6 向政府部门报批时，需提交的图纸及其相关设计资料所产生的费用；
 - 3.1.7 乙方需参加与之相关的所有会议而发生的费用；
 - 3.1.8 为完成服务范围内的工作，经甲方书面同意后，乙方聘请专家咨询或协助的费用。

4. 合同金额不包括下述内容

- 4.1 乙方人员为提供本合同服务所需，拟前往其他城市（即项目所在城市之外的城市，且乙方注册地也不在该城市）进行考察的，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可进行前述考察并报销乙方发生的交通住宿费用，报销标准为：机票（经济舱）、火车票、高铁票（二等座）、住宿费用（执行甲方内部文件要求）。如甲方内部文件规定的报销标准发生变化，甲方有权调整前述报销标准。除前述可报销的交通住宿费外，其他因差旅、考察发生的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金额中。
- 4.2 向政府相关部门报批收取的审批申请费用。
- 4.3 甲方要求乙方就服务范围以外事宜另聘专家咨询或协助的费用。
- 4.4 合同条款第 6 条约定的合同变更及额外工作费用。

5. 付款方式

5.1 付款条件

序号	支付条件及节点	付款比例
1	本合同签订后	10%
2	初步成果完成并通过建设单位审批	30%
3	提供送审成果完成并通过建设单位审批	30%
4	最终成果完成并通过建设单位和相关政府部门审批	30%

5.2 付款申请

乙方完成上述各节点工作并经甲方确认合格后，可向甲方提交书面的付款申请。甲方在乙方提交付款申请之日起的 21 个日历天内完成审核并通知乙方提供中国境内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前述发票后 17 个日历天内（如遇法定节假日相应顺延）向乙方支付相应的合同款项。乙方递交的发票在甲方收到发票之日起有效期至少有 90 个日历天。

乙方未按要求提供付款申请或发票的，甲方有权延迟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不论乙方是否提供付款申请或发票，其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义务都不免除。

5.3 乙方收款账户资料

甲方应将各期费用汇入乙方以下账户：

公司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户行全称：中国银行深圳水贝支行

开户行账号：758857936213

开户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田贝四路 114 号

6. 服务开始时间及期限

服务开始时间及期限详见工作任务书（服务开始时间以甲方的开工指令为准）。服务期限（包括各阶段服务期限/成果提交时间）为日历天，包括星期六、星期天、及国家法定节假日、劳工假期、政府有关部门颁布的临时停工令和假期，以及天气恶劣的日子。但不包括甲方审核时间。

7.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成果要求

详见工作任务书。

8.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8.1 合同协议书

8.2 合同条款及附件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保密协议

附件三：反贿赂声明

附件四：服务类评分表

8.3 工作任务书

8.4 报价单

以上所述文件应被理解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当有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时，按照上述序号顺序所列次序作出解释，即：顺序在前的文件优先解释，如顺序在前的合同文件中没有约定或模糊不清，则双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前后文件约定或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

若同一顺序文件之间存在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时，以作出时间在后的文件优先解释或执行。当同一份文件中内容互相矛盾，双方应另行协商解决，如若协商未能取得一致意见的，最终以甲方意见为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腾讯大铲湾项目
04/05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

合同协议书 20210730 版

9. 合同订立

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对本合同任何条款的变更，均须双方以书面方式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方可生效。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订立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合同一式八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四份，乙方四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021-09-02

盖章：

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盖章：

1 项目概况

腾讯大铲湾项目位于深圳前海湾的城市核心区域，作为国家级示范性数字化科技园区，是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项目，目标是打造全球性智慧城市和新基建相关研究探索的示范点，成为腾讯产品的展示体验中心。

为免歧义，就本任务书中的“招标”“投标”“评标”“中标”等招投标表述，既包括招投标，也包括竞争性评估等非招标采购方式

1.1 项目背景

DY01-04、DY01-05 街坊位于腾讯大铲湾项目北部，西临妈湾大道，北临纬一路，东临经二路，南临纬三路，西侧红线内有地铁 15 号、9 号线区间及站点。



项目位置图



开发单元划分图

1.2 项目经济技术指标

DY01-04 用地面积约 13.8 万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约 53 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23.2 万平方米，主要功能为腾讯自用为主的产业研发和办公配套。

DY01-05 用地面积约 15.7 万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约 31.7 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 7.9 万平方米。以宿舍、学校、文体配套功能为主。面积指标详见下表：

用地编号	用地面积 (万平方米)	地上计容建筑面积 (万平方米)	地下建筑面积 (万平方米)
DY01-04	13.8	53.1	23.2
DY01-05	15.7	31.7	7.9

1.3 项目进度计划

目前 DY01-04、DY01-05 两个街坊均已完成概念方案设计，正在进行方案设计，主要设计顾问均已进场。下方具体时间节点供参考：

2021 年 3 月~ 8 月：方案设计；

2021 年 8 月~12 月：初步设计；

2021 年 12 月~ 2022 年 4 月：施工图设计；

2021 年 12 月~2022 年 5 月：施工图招标（招标技术要求、维保条款审核）；

2022 年 7 月~11 月：地下结构施工；

2022 年 11 月~2023 年 9 月：地上结构施工，结构封顶；

2024 年 12 月：竣工验收完成。

2 主要工作内容

本项目交通影响评价需要配合项目报审报批，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2.1 编制交通影响报告

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项目概述：项目背景，研究目的、任务、范围、年限及方法依据等。
2. 现状交通分析：开展详细、深入的基础资料收集和现状交通调研，重点从用地、道路、公交、慢行以及交通运行等分析周边交通发展现状，为交通评价、方案制定打好基础。
3. 规划解读及评估前提界定：结合项目及周边城市、用地、交通等系列上位规划解读、分析、研判未来发展前景，同时梳理周边外部开发建设情况，综合界定下一步评价前提条件。
4. 交通需求预测：结合项目及周边实际与规划情况，运用不同方法、交通模型等项目交通量和城市背景交通量进行预测。
5. 交通影响评价：依据相关标准及规范，开展详细的交通影响评价，涵盖出入口及交通组织、道路、公交、轨道、停车以及慢行等交通影响评价，为下一步方案制定提供支撑和依据。

6. 交通综合改善措施及建议：以现状与规划问题和前文评价为结果为导向，制定相应的交通综合改善措施及建议，最大化缓解项目开发带来的不利交通影响，并对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2.2 配合外部衔接道路相关交通影响评价技术与沟通工作

积极配合项目与周边外部道路衔接相关交通影响评价技术沟通与协调工作。

2.3 其他要求

积极配合发包人与政府相关部门进行项目交通影响评价汇报及交通评价相关评审，根据审查意见调整项目交通影响评价相关内容，完成上会汇报，并配合专项规划以及相关意见修改申报审批相关工作。

3 技术要求

3.1 主要技术依据

《深圳市城市规划标准与准则》（2018年版）
《城市道路交通规划设计规范》（GB50220-95）
《建设项目交通影响评价技术标准（CJJ/T141-2010）》
《城市道路交叉口设计规程（CJJ152-2010）》
《深圳市城市更新单元规划编制技术规定》
以及国家、广东及或深圳市相关规定等。

3.2 成果及格式要求

按国家、省、市、区现行技术规定及相关主管部门实际要求执行。

3.3 其他要求

积极配合发包人与政府相关部门进行项目交通影响评价汇报及交通相关评审，并配合专项规划修改申报审批相关工作，研究成果认证以专项规划修改成果获得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审批通过为准。

2、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1/02/03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1/02/03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

合同文件

2021 年 12 月

甲方：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T105-S1-2021122400006

合同协议书

建设单位：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6726XG），其注册地址位于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科技中一路腾讯大厦 35 层（以下简称为“甲方”）；

顾问单位：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892220892R），其注册地址位于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 1 栋 C 座 1205 单元（以下简称为“乙方”）；（乙方于中选后更名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合同内容中若出现“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名称均视为同一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乙双方就下述 DY01-01/02/03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 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双方同意如下：

1.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固定总价包干价格，含税为人民币（大写）：捌拾贰万捌仟叁佰元整，小写 RMB：828,300.00，包含税率为 6% 的增值税；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柒拾捌万壹仟肆佰壹拾伍元零角玖分，小写 RMB：781,415.09。

其中：

DY01-01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含税报价金额为 RMB：86,500.00，包含税率为 6% 的增值税（不含税报价金额为 RMB：81,603.77）；

DY01-02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含税报价金额为 RMB：400,000.00，包含税率为 6% 的增值税（不含税报价金额为 RMB：377,358.49）；

DY01-03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含税报价金额为 RMB：341,800.00，包含税率为 6% 的增值税（不含税报价金额为 RMB：322,452.83）。

各街坊交通影响评价需求以政府审批部门要求为准，如果政府审批部门对部分街坊不要求交评报告，则乙方无需承接该街坊的交评报告编制工作，甲方有权决定是否执行部分或全部街坊的交通影响评价工作。若日后未有执行某街坊的服务，相关服务金额

将会从合同金额中扣除，乙方不得因上述调整向甲方提出任何形式的经济索赔。

- 1.1 上述合同金额已包含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成果所发生的一切费用，除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外，不会因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性文件、政府红头文件、人工费、物价、费率、政府规费、税率或汇率、工程停工、工程工期延长、工程建筑面积等任何因素的变动而有所调整。
- 1.2 本合同金额为固定总价包干，乙方应根据合同要求配置充足的人员，如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存在人员不足的情况，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实际工作需要，增加人员，该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除合同另有明确约定，乙方不得要求甲方在合同金额之外支付其他费用。
- 1.3 合同金额已经考虑包括 2020 年春节前后爆发的新型冠状病毒疫情，以及后续可能发生的类似疫情或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对本合同履行可能造成的影响及风险，有关疫情或类似公共卫生突发事件不属于本合同约定下的不可抗力情形，因此可能造成的费用损失将视为乙方的风险，乙方不得因此向甲方主张任何费用。
- 1.4 在国家法定税种（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税率下调的情况下，甲方有权按不含税合同总价（或税率下调后尚未支付的金额），根据增值税等税率下调比例，相应减少合同总价。
- 1.5 甲方亦有权根据实际项目情况减少工作内容，并相应减少合同价款。

2. 合同服务范围及阶段

2.1 服务范围

本项目交通影响评价需要配合项目报审报批，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2.1.1 编制交通影响报告

2.1.2 配合外部衔接道路相关交通影响评价技术与沟通工作

2.1.3 其他要求

详见工作任务书。

2.2 服务阶段

详见工作任务书。

3. 合同金额包括的内容

3.1 合同金额不仅包括乙方完成合同文件要求的各阶段的全部服务内容的费用，而且包括下述费用：

3.1.1 乙方为完成本合同所包含的服务内容所发生的人工服务费、加班费、加班补助、出差补偿、交通住宿费用（第 4.1 条约定的情形除外）、管理费、利润，及乙方在中国及境外应依法缴纳的有关税费，及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正式发票的费用；

3.1.2 本合同所包含各阶段所提交相关文件成果的纸张费、文本制作费、打印费、复印费、幻灯片制作费、印刷费及翻译费用等；

3.1.3 其它冲晒照片、购买文件、地图或规范等费用；

3.1.4 境外或境内发出之电报、电传、传真、电话及速递之费用；

3.1.5 乙方购买相关保险的费用；

3.1.6 向政府部门报批时，需提交的图纸及其相关设计资料所产生的费用；

3.1.7 乙方需参加与之相关的所有会议而发生的费用；

3.1.8 为完成服务范围内的工作，经甲方书面同意后，乙方聘请专家咨询或协助的费用。

4. 合同金额不包括下述内容

4.1 乙方人员为提供本合同服务所需，拟前往其他城市（即项目所在城市之外的城市，且乙方注册地也不在该城市）进行考察的，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可进行前述考察并报销乙方发生的交通住宿费用，报销标准为：机票（经济舱）、火车票、高铁票（二等座）、住宿费用（执行甲方内部文件要求）。如甲方内部文件规定的报销标准发生变化，甲方有权调整前述报销标准。除前述可报销的交通住宿费用外，其他因差旅、考察发生的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金额中。

4.2 甲方要求乙方就服务范围以外事宜另聘专家咨询或协助的费用。

4.3 合同条款第 6 条约定的合同变更及额外工作费用。

5. 付款方式

5.1 付款条件

序号	支付条件及节点（各街坊独立支付）	付款比例
1	本合同签订并经甲方书面确认需要执行交评服务后	10%
2	乙方完成初步成果并经甲方书面审批通过后	30%
3	乙方完成提供送审成果并经甲方书面审批通过后	30%
4	乙方完成最终成果并经甲方和相关政府部门书面审批通过后	30%
合计		100%

5.2 付款申请

乙方完成上述各节点工作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合格后，可向甲方提交书面的付款申请。甲方在乙方提交付款申请之日起的 21 个日历天内完成审核并通知乙方提供中国境内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前述发票后 17 个日历天内（如遇法定节假日相应顺延）向乙方支付相应的合同款项。乙方递交的发票在甲方收到发票之日起有效期至少有 90 个日历天。

乙方未按要求提供付款申请或发票的，甲方有权延迟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不论乙方是否提供付款申请或发票，其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义务都不免除。

5.3 乙方收款账户资料

甲方应将各期费用汇入乙方以下账户：

公司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开户行全称：中国银行深圳水贝支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1/02/03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

合同协议书 20210816 版

开户行账号：758857936213

开户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田贝四路 114 号

6. 服务开始时间及期限

服务开始时间及期限详见工作任务书（服务开始时间以甲方的开工指令为准）。服务期限（包括各阶段服务期限/成果提交时间）为日历天，包括星期六、星期天、及国家法定节假日、劳工假期、政府有关部门颁布的临时停工令和假期，以及天气恶劣的日子，但不包括甲方审核时间。

7.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成果要求

详见工作任务书。

8.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8.1 合同协议书

8.2 中选通知书及回执

8.3 中选通知书内列明的往来函件

8.4 合同条款及附件

附件一：项目团队架构

附件二：保密协议

附件三：反贿赂声明

附件四：服务类评分表

8.5 工作任务书

8.6 报价书、报价表

9. 合同订立

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对本合同任何条款的变更，均须双方以书面方式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方可生效。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订立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四份，乙方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7 0 JAN 2022

盖章：

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盖章：

4.0 支付方式

4.1 甲方按照下述节点支付乙方服务费：

序号	支付条件及节点（各街坊独立支付）	付款比例
1	本合同签订并经甲方书面确认需要执行交评服务后	10%
2	乙方完成初步成果并经甲方书面审批通过后	30%
3	乙方完成提供送审成果并经甲方书面审批通过后	30%
4	乙方完成最终成果并经甲方和相关政府部门书面审批通过后	30%
	合计	100%

4.2 乙方完成上述各节点工作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后，可向甲方提交书面的付款申请。甲方在乙方提交付款申请之日起的 21 个日历天内完成审核并通知乙方提供中国境内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前述发票后 17 个日历天内（如遇法定节假日相应顺延）向乙方支付相应的合同款项。乙方递交的发票在甲方收到发票之日起有效期至少有 90 个日历天。

4.3 乙方未按要求提供付款申请或发票的，甲方有权延迟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不论乙方是否提供付款申请或发票，其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义务都不免除。

5.0 合同文件

5.1 本合同由以下几个部分组成，各组成部分能互相解释，互为补充与说明。其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选通知书及回执
- (3) 中选通知书内列明的往来函件
- (4) 合同条款及附件
附件一：项目团队架构
附件二：保密协议
附件三：反贿赂声明
附件四：服务类评分表
附件五：保险证明资料（如保单扫描件）
- (5) 工作任务书
- (6) 报价书、报价表
- (7) 参与单位承诺书

3、民主项目交通影响评价专题研究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民主项目交通影响评价专题研究合同

项目名称：民主项目交通影响评价专题研究合同

甲 方：深圳市沙井民主股份合作公司

乙 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民主项目交通影响评价专题研究合同

委托方（甲方）：深圳市沙井民主股份合作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连兴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民主社区民主大道 22 号一层

联系电话：/

受托方（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勇利

联系地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北路 1006 号

联系电话：0755-2519348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规划法》《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修正）》等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民主项目交通影响评价专题研究 任务（以下简称“本项目”或“项目”），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民主项目交通影响评价专题研究。

1.2 项目地址：宝安区沙井街道。

1.3 项目规模及范围：项目占地约 34.1 万 m²，范围详见本合同附件 1。

第二条 工作内容

乙方按照《宝安区沙井街道民主社区返还地交通影响分析专题任务书》的要求完成如下工作：

评价现状交通供给条件；根据社区空间发展规模预测交通需求；根据上层次规

划和专项规划相关要求和落实情况；重点围绕现状交通瓶颈分析和未来交通改善需求，提出交通组织的结构性方案和优化调整建议，进而提出相应的交通改善措施；明确交通设施的种类、数量、分布和规模。

针对项目现有的多条远期轨道线位（详见附件1），配合详细规划研究工作，从项目有利实施的角度提供技术支撑，且能为政府规划轨道选线方案提供辅助决策的依据。

第三条 工作依据

3.1 技术标准

- (1) 《深圳市城市更新单元规划编制技术规定（试行）》；
- (2) 《深圳市城市规划标准与准则》（2014年版）；
- (3) 《城市道路工程设计规范》GJJ37-2012；
- (4) 《建设项目交通影响评价技术标准(CJJ/T141-2010)》；
- (5) 《深圳市建设项目交通影响评价工作指引（试行）》；
- (6) 《城市道路交叉口设计规程(CJJ152-2010)》；
- (7) 《大型建筑公交场站配建指引（修订）》，2020；
- (8) 相关的技术标准和法律法规等。

3.2 技术及其他要求

乙方的专项研究成果应按国家、省、市现行的技术规定执行，且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向政府相关部门进行沟通汇报，并确保专项研究成果通过政府相关部门的审批认可。

第四条 工作要求

4.1 乙方应于收到甲方开始专项研究工作的通知后 25 个工作日内，完成本合同第二条约定的工作内容并向甲方提交民主项目交通影响评价专题研究初步成果。后续结合各阶段审查意见，按要求修改完善各阶段成果。

4.2 乙方提交工作成果的形式包括书面成果和相应电子数据成果，包括：

《民主项目交通影响评价专题研究》报告 4 套和电子光盘各 1 套。

4.3 乙方提交阶段性成果后，应当得到甲方和相关主管部门确认后后方可开始下一阶段的工作，如需等待确认，提交时间顺延。

4.4 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验收合格的标志为：完成相关规划主管部门备案。

甲乙双方认为有必要的，经协商一致，可对工作成果的提交时间进行调整。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5.1 本合同采用总价包干方式，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伍拾伍万元整（小写：¥550,000元），其中不含税总价人民币伍拾壹万捌仟捌佰陆拾捌元整元（小写：¥518,868元），税金（6%）人民币叁万壹仟壹佰叁拾贰元整元（小写：¥31,132元）。如遇国家（地方）增值税税制改革（或调整），导致乙方增值税税率降低的，结算时甲方有权在结算总价款中调减自该规定实施日后乙方减少的增值税销项税额，调减金额=实施日后不含增值税结算金额×（原增值税率-新增值税率），乙方对此无异议，本条款与合同等其他条款约定有冲突，以本条款为准。本总价款是乙方根据专业经验及充分了解工作内容后与甲方协商的结果，包括乙方为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内容所需支付的成本、利润、税费等全部费用。除合同明确可以另行计取的费用外，乙方不得要求甲方支付合同外费用。该合同总价款为结算价，未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不再调整。

5.2 合同价款分4期支付给乙方：

（1）乙方收到甲方开展专项研究工作的正式通知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20%，即人民币：壹拾壹万元整（小写：¥110,000元）作为预付款；

（2）乙方提交的专项研究成果经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宝安管理局局长办公会审议通过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30%，即人民币：壹拾陆万伍仟元整（小写：¥165,000元）作为第二笔款；

（3）乙方提交的专项研究成果经区领导小组会议审议通过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30%，即人民币：壹拾陆万伍仟元整（小写：¥165,000元）作为第三笔款；

（4）本项目通过相关规划主管部门备案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20%，即人民币：壹拾壹万元整（小写：¥110,000元）作为尾款。

5.3 乙方应在达到付款节点后及时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如乙方未及时提供上述发票或提交的发票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暂不支付款项，且乙方不得以此延误规划设计工作。

5.4 本合同价款均以银行转账方式汇入乙方指定的以下账户，乙方同意甲方将上述价款支付到下列账户后即视为甲方履行了相应的付款义务。乙方换收款账户的，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

开户名：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水贝支行
账号：758857936213

第六条 双方权利义务

6.1 甲方应及时协助乙方收集基础资料及展开现状调研。

6.2 甲方应及时组织各阶段成果的汇报、审查、研讨、公开展示及公众咨询等工作，乙方予以协助。乙方负责解答相应的技术问题，对专项规划成果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

6.3 乙方应充分发挥编制专项研究成果的优势及相关经验，按照政府相关部门的规划设计要求和一般地区城市更新的规律，对项目提出合理的规划控制指标和要求，并对工作成果的质量负责，确保成果满足专项编制技术规定及政府相关部门的要求。

6.4 甲方应指派专人负责与乙方联系，以及接受乙方就本项目的咨询。甲方变更联系人，应及时告知乙方。乙方委派杜靖毅为本项目的总负责人，联系电话：13728923993，电子邮箱：378878012@qq.com，微信13728923993。乙方应按照约定的专项研究内容和技术要求，组织具有相应能力的各层次技术人员组成本合同项目组（详见本合同附件2），乙方应保证项目组成员的稳定性，项目组成员不得随意变更。

6.5 乙方交付专项研究成果后，参加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进行必要的调整补充。

6.6 乙方应与甲方充分沟通，并在各阶段成果提交后前往甲方指定的地点参加报告会议，解释其设计意念，并负责解答相关的技术问题。

6.7 对于已经提交成果验收的各阶段成果文件，乙方必须按照甲方提供的书面成果审查或审批意见进行修改和完善，并向甲方提供相应的书面报告说明成果修改的详细情况。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随意修改已经验收的成果文件。

6.8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约定的专项研究内容分包或转包。若乙方将项目与第三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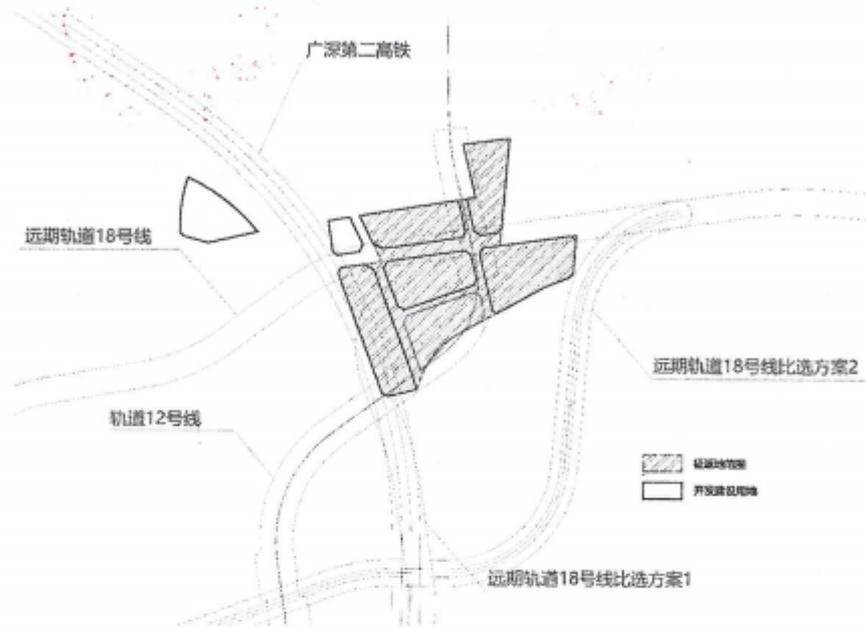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盖章）：

签订日期：2023年3月6日

签订日期：2023年3月6日

合同签订地：深圳市福田区

附件 1: 项目范围图



4、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交通规划咨询服务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
改扩建项目交通规划咨询服务合同书

合同登记编号: FWYW2021-006

项 目 名 称: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交通规划咨询服务

委托人(甲方):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

受托人(乙方):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 订 地 点: 广东 省 深圳 市(县)

签 订 日 期: 2021 年 5 月 20 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合同双方就《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交通规划咨询服务》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的内容、形式和要求：

1、项目概况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深圳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是集医疗、教学、科研、康复、预防保健和健康教育“六位一体”的现代化综合性医院，也是深圳市首批两家“三甲”医院之一。因二院现状建筑陈旧，既有设施条件已难以满足医院发展需求，为改善二医院设施环境及发展条件，医院单位正计划开展改扩建工作。为保障二医院建成后有良好的内外交通环境，需在项目改扩建工作中开展本次交通咨询工作，配合项目前期对交通方案进行研判、优化，保障项目实施后出行顺畅。本次项目研究范围为北环大道、上步路、红荔路、皇岗路围合的区域。具体如下图所示：



2、工作内容

本次工作内容主要包括配合项目前期建议书和可研批复、方案设计、初步设计等阶段交通咨询、一期施工期间的医院交通组织及地下空间开发工程中与地铁站点连通道规划论证等内容。具体如下：

1. 项目前期阶段交通咨询服务

本部分工作重点配合前期建议书和可研批复开展交通支撑性分析、方案设计、初步设计等开展相应交通研究工作。内容如下：

(1) 项目前期交通支撑性分析研究

针对项目前期概念规划方案，从项目总体交通设施布局规划、交通组织策略等方面提供合理的交通优化建议，协助开展交通分析研究，为项目获得建议书和可研批复，明确医院规划床位等规模，开展交通支撑性研究。主要工作内容如下：

① 现状交通调研与分析

在现状及规划资料收集的基础上，对医院周边交通运行状况、交通流量、现状交通需求特征等开展现场调研及分析，并从研究区域内的交通供需，运行组织等方面入手，对周边土地利用、道路网络、公交及慢行设施、交通运行等梳理，分析现状存在的主要问题。

② 项目交通需求分析

结合医院项目出行特征及改扩建规模，对未来医院的整体交通需求情况进行预测，分析项目实施后对周边交通系统的影响，为制定合理的项目交通规划方案提供基础。

③ 内部交通布局及优化方案

结合项目交通出行需求情况及规划布局方案，分别针对项目对外出入口、内部道路系统等提出优化方案，包括项目对外车行出入口规划方案、人行出入口布局规划方案；医院内部车库出入口布局及车行通道布

局规划方案；相关交通接驳设施规划方案等。

④ 外部交通布局及优化方案

结合医院对外交通接驳需求，对医院外围公共交通设施、地铁衔接、外部道路交通管控方式等提出优化方案，包括医院与外部道路设施衔接方案；公交站点及外部地铁站点衔接优化方案；周边道路网优化；相关交通管控措施及建议。

⑤ 医院内外交通组织方案

结合医院内外交通设施规划布局，分别针对医院相关的社会车、急救车、公务车、后勤保障及货运车辆等相关进出车流提出交通组织方案，保障交通运行顺畅。

⑥ 医院各类货运，患者、垃圾、车行等交通组织

⑦ 确定交通分析范围

⑧ 现状交通调研与分析

⑨ 其他相关建议

(2) 项目建筑方案阶段交通咨询

针对项目批复规模，配合项目建筑设计团队开展建筑方案阶段交通咨询工作，并针对建筑方案提出交通优化建议，主要工作内容如下：

① 项目建筑布局方案解读

针对项目建筑设计方案，对各建筑体功能、服务对象、交通设施布局等功能进行解读。

② 项目交通需求分析

根据医院批复规模及开发功能，对医院交通需求情况进行重新预测，结合医院项目出行特征及改扩建规模，对未来医院的整体交通需求情况进行预测，为制定交通优化方案提供研究基础。

③ 外部地面交通优化方案

据项目内部各类交通流的分析，提出合理的项目出入口分布、数量

及各类交通流组织分析，包括结合各类型机动车交通量需求预测，分析优化出入口需求及运行情况；分析优化各类出入口位置、数量、规模；结合内部空间特征及建筑布局，提出内部地面交通设计方案，保障人性化服务；项目内各类型车流交通组织方案，结合项目内部路网情况，并根据地面停车规模及停车库出入口布局，合理组织项目内部机动车交通流线；项目行人交通组织分析及方案，根据项目建筑结构特征，合理组织项目地面人形流线，尽量避免人车冲突。

④ 项目内部交通优化方案

该部分工作主要针对项目建筑内部垂直交通及地下车库的设计方案进行优化，提出相应改善方案。包括：内部垂直交通评估及优化方案；地下停车场坡道及出入口优化方案；停车场规模、泊位布局及车流组织优化；停车场分区建议方案；给出停车场闸机位置、收费模式、停车诱导以及车位使用模式等其他相关建议。

(3) 项目初步设计阶段交通咨询

本阶段主要工作为深化、整理方案设计阶段内容，并与建筑团队共同完善具体的各项交通设施，主要工作内容如下：

① 为内部交通布局进行深化设计建议。同时微调并落实项目内部的出入口安排、人行路及车行道路的布局及尺寸；

② 按已确认的建筑方案，确定医院范围内的交通设施，包括车库坡道、停车位、装卸货车位、上下客区、出租车候客区及自行车位等交通设施的布局及尺寸；

③ 按已确认的建筑方案，优化医院范围内的交通组织条件，包括医院相关的社会车、急救车、公务车、后勤保障及货运车辆等相关进出车流提出交通组织方案等；

④ 验证项目停车库规模及布局的合理性，保障空间条件；

⑤ 审核并落实内外人行系统，包括医院内人行通达及与对外接驳

人民币贰拾捌万玖仟玖佰贰拾元整（¥289,920.00）；

（4）乙方提交《市二医院改扩建工程一期工程施工期间交通组织规划研究》初步成果，并经甲方认可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经费总额的20%，即人民币壹拾玖万叁仟贰佰捌拾元整（¥193,280.00）。

如财政经费未下达，则下达之日按实际完成进度支付。

每次款项支付的前提条件除本条前款约定的内容以外，乙方应须提供当期付款等额的合法税务发票，甲方开具转账支票支付（如乙方出具发票时间在上述约定付款时限的起算日之后，则付款时限的起算日以乙方出具发票的时间为准）。

七、双方确定

1. 乙方履行本合同形成的工作成果，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限制甲方行使有关权利，且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对外使用及转让或允许第三方使用。

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3.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需要将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或本合同形成的工作成果用于本合同约定事项以外的，必须取得甲方的书面同意。

八、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违反本合同约定，违约方应当按《民法典》第八百八十四条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1、违反本合同第一、二、四条约定，乙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承担方式和违约金额如下：

甲方：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

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0755-25193418

开户银行：中行黄木岗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水贝支行

账号：761457953886

账号：758857936213

纳税人识别号：12440300455755610A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892220892R

时间：2021年5月20日

时间：2021年5月14日

附件：项目团队成员表

序号	姓名	职责	获得认证资质证书
1	夏长会	项目主要负责人	交通运输规划高级工程师
2	杜靖毅	主要技术负责人	交通运输规划工程师
3	姜培	主要技术人员	交通运输规划高级工程师
4	齐立群	主要技术人员	交通运输规划工程师
5	程爽	主要技术人员	交通运输规划工程师
6	张辛煜	主要技术人员	/
7	陈权	主要技术人员	/

5、深圳中心公园、笔架山公园改造提升工程

【深圳中心公园、笔架山公园改造提升工程】	
全园交通专项规划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CRLCJ-DD-NE-ZXGY-SJ-21025	
甲方：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项目”): 深圳中心公园、笔架山公园改造提升工程

发包人(甲方):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鉴于:

1.乙方明确知悉:业主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下称“业主方”)已将本项目委托甲方实施代建,乙方已认真查阅、理解、认可甲方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业主授予甲方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乙方在甲方举办的本项目招标活动中中标,由乙方为本项目提供设计服务。

基于上述情况,各方经友好协商,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2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国家及项目所在地有关工程建设及设计质量的法律、法规、政策和规定。
- 1.4 国家及项目所在地有关工程建设的设计技术规范、规程、标准和定额。
- 1.5 建筑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项目概况

- 2.1 项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 2.2 项目规模:79796万元。
- 2.3 服务范围:财政。

第三条 工作内容

- 3.1 完成交通专项规划。
- 3.2 完成交通影响评价。

第四条 服务质量要求

4.1 本合同规定的所有设计服务必须符合国家及本项目所在地的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标准的规定和要求。

新
深
圳
市
综
合
交
通
设
计
研
究
院
有
限
公
司

4	第四阶段	完成并提交交通影响评价报告，通过政府相关部门审查	30
总计			100

注：如上述阶段需业主方认可、批准的，则均应在业主方书面认可、批准之后付款。

6.3 合同价格为 10 万元以上的项目，进度款支付数额以万元为最后一位，其尾数金额向下一阶段累计，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数字如 15.00 万元；合同价格为 10 万元以下的项目，进度款支付数额以千元为最后一位，其尾数金额向下一阶段累计，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数字如 5.50 万元。因取整支付导致实际支付比例与合同约定支付不一致的，以实际支付比例为准。

6.4 上述价款包括了因项目需要而产生的专家评审费用和其他因履行本合同约定服务而可能发生的一切直接或间接费用。

6.5 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款项之前，乙方应提供等额有效的税率为 6%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且发票抬头必须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否则甲方有权在收到符合约定的发票前暂停支付并不承担违约责任。甲方将合同款项以转账方式支付到乙方如下指定账户。乙方知悉，如因乙方无法按照本合同约定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导致甲方的税负由乙方等额补偿给甲方，甲方有权从应付给乙方的款项中扣除。

乙方指定的收款账户具体如下：

账户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银行名称：中国银行

分 行：深圳市分行水贝支行

账号类型：基本存款账号

银行账户：758857936213

The swift code: /

6.6 本合同的费用由政府财政拨款，如因政策影响，未能及时拨款而导致甲方支付延迟，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而不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无须承担违约责任。

6.7 最终合同结算价以建设单位指定的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价为准，如被政府审计部门审计，则以审计部门审定价为准。

6.8 如遇增值税税率政策调整，按最新政策执行。不含增值税总价（总价包干合同适用）或不含增值税的固定综合单价（综合单价包干合同适用）不因未来合同期内增值税税率调整而改变。

第七条 甲方权利义务

7.1 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与服务内容有关的资料 and 文件，并对全部资料的准确性、真实性负责。

7.2 甲方应在项目现场为乙方提供相关工作条件。甲方指派专人与乙方联系，负责及时

(以下无正文)

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华润置地大厦E座4楼

法定代表人：孔令刚

委托代理人：王豪

电话：+86-755-8609 8126

传真：+86-755-8609 8126

邮政编码：518057

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北路公路大厦29楼

法定代表人：谢勇利

联系人：程爽

电话：+86-755-25193323

传真：+86-755-28180568

邮政编码：518000

合同签署地点：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合同签署时间：2021年07月29日

附件一：本项目服务人员名单

本项目服务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注册专业	注册证号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担任的岗位
1	夏佳	男	36010319840608173x	硕士	交通运输规划	交通运输规划	1600101105892	高级工程师	626865690	项目主管
2	夏长会	男	320923198304113317	本科	交通运输规划	交通运输规划	1803001015840	高级工程师	630765507	项目审核
3	程爽	男	421222198802295213	硕士	交通运输规划	交通运输规划	1500102268424	高级工程师	635870863	项目负责人
4	高慧敏	女	440307199106150060	硕士	交通运输规划	城乡规划	2003003037080	工程师	500341183	专项负责人
5	谢霖浩	男	350402199602282013	硕士	交通运输规划	/	/	助理工程师	808263635	主要设计人员
6	姜培	男	321181198604015736	硕士	交通运输规划	交通运输规划	1803001015815	高级工程师	629348540	主要设计人员
7	齐立群	男	411526198902105712	硕士	交通运输规划	交通运输规划	1703003006789	工程师	638294795	主要设计人员
8	杜靖毅	男	410822198901130019	硕士	交通运输规划	交通运输规划	17030030068	工程师	638843485	主要设计人员
9	曾炎盛	男	441381198708272719	硕士	交通运输规划	交通运输规划	1500102269187	工程师	635647724	主要设计人员
10	张琪	男	612323198710226630	本科	交通运输规划	交通运输规划	2003001045239	高级工程师	627103371	主要设计人员
11	苏贞旅	男	352225199207162017	硕士	交通运输规划	/	/	助理工程师	649908264	主要设计人员
12	冯海龙	男	430682199202247035	硕士	交通运输规划	/	/	助理工程师	641087538	主要设计人员

投标函

致 深圳市鹏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新大综合客运枢纽工程（交通咨询）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以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付费方法及标准，接受贵方招标文件所提出的任务要求。

1. 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完全理解。

2. 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理解你方没有必须接受你方可能收到的最低标或任何投标的义务。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

4. 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任务，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组建项目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组成员，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7.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金额提交经招标人认可的履约保函。

8.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定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9. 在正式合同签署并生效之前，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函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勇利



授权委托人：郑望雯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2栋701

邮编：518003

联系电话：15915551251

传真：(0755) 28180568

日期：2024年9月21日



经年检的营业执照副本

(扫描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892220892R

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 2002年11月06日
法定代表人 谢勇利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2栋70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三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08月07日



企业资质证书

(扫描件)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自资规甲字21440399

证书等级：甲级

单位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承担业务范围：业务范围不受限制

扫码登录“城乡规划编制单位公示系统”了解更多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892220892R

有效期限：自2021年11月26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印制

投标人人员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项目负责人	夏长会	规划研究 一院总规	高级工程师	1.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1/02/03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合同； 2.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深汕校区对外交通规划咨询合同； 3.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交通规划咨询服务合同； 4. 民主项目交通影响评价专题研究合同； 5. 深圳中心公园、笔架山公园改造提升工程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葛宏伟	副总经理	正高级工程师	1.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深汕校区对外交通规划咨询合同；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乔相荣	规划一院 院长	正高级工程师	龙华商业中心北片区公交首末站方案设计； 2. 5G 智能终端大厦项目公交首末站分项设计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陈吉发	规划一院 副院长	高级工程师	1. 龙岗区宝龙街道上井片区工业地块统筹开发项目交通咨询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曾炎盛	技术岗员 工	高级工程师	1. 深圳中心公园、笔架山公园改造提升工程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冯欢	技术岗员	高级工程师	1.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1/02/03 街

		工		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合同； 2.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深汕校区对外交通规划咨询合同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高慧敏	技术岗员工	中级工程师	1. 深圳中心公园、笔架山公园改造提升工程；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韦云飞	技术岗员工	中级工程师	1.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1/02/03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合同；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汪福君	技术岗员工	中级工程师	1.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1/02/03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合同；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许光瑞	技术岗员工	助理工程师	1.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1/02/03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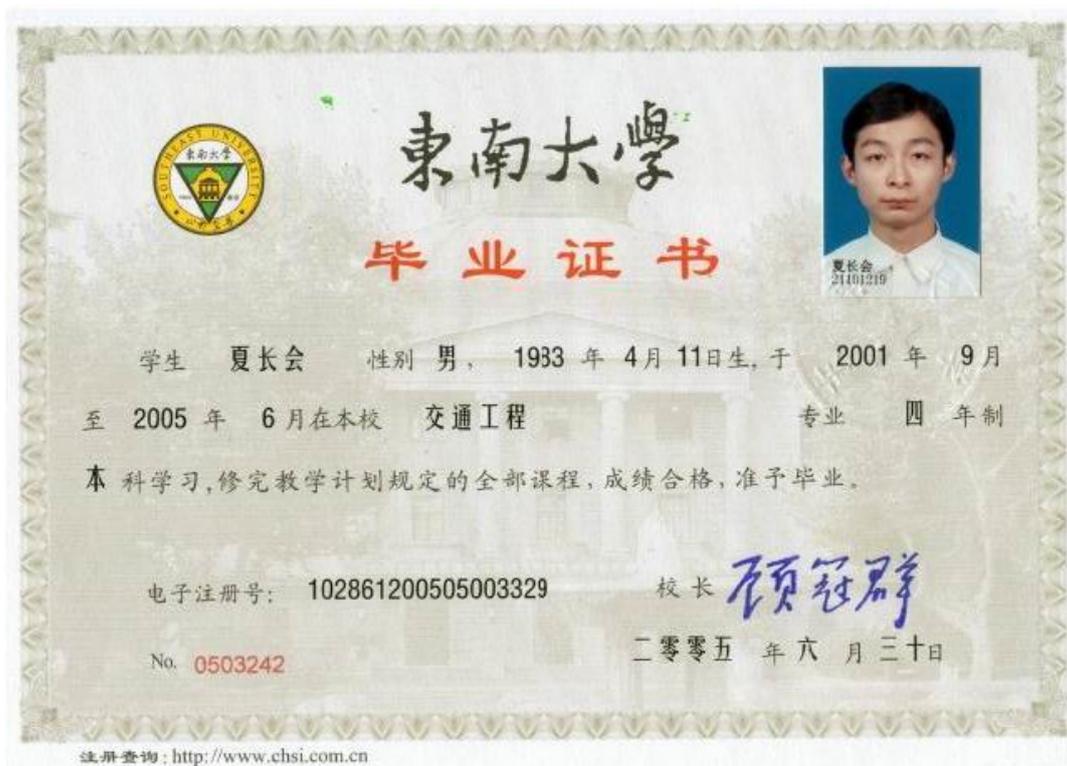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专业	学历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夏长会	高级工程师	交通工程	本科	无
2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葛宏伟	正高级工程师	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	博士	无
3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乔相荣	正高级工程师	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	硕士	无
4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陈吉发	高级工程师	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	硕士	无
5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曾炎盛	高级工程师	系统工程	硕士	无
6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冯欢	高级工程师	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	硕士	无
7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高慧敏	中级工程师	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	硕士	无
8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韦云飞	中级工程师	交通工程	本科	无

9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汪福君	中级工程师	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	本科	无
10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许光瑞	助理工程师	交通工程	本科	无

(投标人认为应补充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或说明)

夏长会证明材料





夏长会 于二〇一七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交通运
输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交通运输规划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高取证字第 1803001015840 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二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夏长会 社保电脑号：630765507 身份证号：3209231983041133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5013 打印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355013	26421.0	4227.36	2113.68	1	28613	1430.65	572.26	1	28613	143.07	28613	80.12	28613	228.9	7.23
2024	07	355013	26421.0	4227.36	2113.68	1	28013	1400.65	560.26	1	28013	140.07	28013	71.12	28013	224.1	6.03
2024	08	355013	26421.0	4227.36	2113.68	1	27013	1350.65	540.26	1	27013	135.07	27013	508.05	27013	216.1	4.03
合计			12682.08	6341.04			4181.95	1672.78			418.21		300.22		269.1		167.2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5df3e6e50d7w）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55013 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1/02/03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1/02/03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

合同文件

2021 年 12 月

甲方：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T105-S1-2021122400006

合同协议书

建设单位：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6726XG），其注册地址位于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科技中一路腾讯大厦 35 层（以下简称为“甲方”）；

顾问单位：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892220892R），其注册地址位于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 1 栋 C 座 1205 单元（以下简称为“乙方”）；（乙方于中选后更名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合同内容中若出现“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名称均视为同一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乙双方就下述 DY01-01/02/03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 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双方同意如下：

1.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固定总价包干价格，含税为人民币（大写）：捌拾贰万捌仟叁佰元整，小写 RMB：828,300.00，包含税率为 6% 的增值税；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柒拾捌万壹仟肆佰壹拾伍元零角玖分，小写 RMB：781,415.09。

其中：

DY01-01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含税报价金额为 RMB：86,500.00，包含税率为 6% 的增值税（不含税报价金额为 RMB：81,603.77）；

DY01-02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含税报价金额为 RMB：400,000.00，包含税率为 6% 的增值税（不含税报价金额为 RMB：377,358.49）；

DY01-03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含税报价金额为 RMB：341,800.00，包含税率为 6% 的增值税（不含税报价金额为 RMB：322,452.83）。

各街坊交通影响评价需求以政府审批部门要求为准，如果政府审批部门对部分街坊不要求交评报告，则乙方无需承接该街坊的交评报告编制工作，甲方有权决定是否执行部分或全部街坊的交通影响评价工作。若日后未有执行某街坊的服务，相关服务金额

将会从合同金额中扣除，乙方不得因上述调整向甲方提出任何形式的经济索赔。

- 1.1 上述合同金额已包含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成果所发生的一切费用，除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外，不会因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性文件、政府红头文件、人工费、物价、费率、政府规费、税率或汇率、工程停工、工程工期延长、工程建筑面积等任何因素的变动而有所调整。
- 1.2 本合同金额为固定总价包干，乙方应根据合同要求配置充足的人员，如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存在人员不足的情况，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实际工作需要，增加人员，该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除合同另有明确约定，乙方不得要求甲方在合同金额之外支付其他费用。
- 1.3 合同金额已经考虑包括 2020 年春节前后爆发的新型冠状病毒疫情，以及后续可能发生的类似疫情或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对本合同履行可能造成的影响及风险，有关疫情或类似公共卫生突发事件不属于本合同约定下的不可抗力情形，因此可能造成的费用损失将视为乙方的风险，乙方不得因此向甲方主张任何费用。
- 1.4 在国家法定税种（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税率下调的情况下，甲方有权按不含税合同总价（或税率下调后尚未支付的金额），根据增值税等税率下调比例，相应减少合同总价。
- 1.5 甲方亦有权根据实际项目情况减少工作内容，并相应减少合同价款。

2. 合同服务范围及阶段

2.1 服务范围

本项目交通影响评价需要配合项目报审报批，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2.1.1 编制交通影响报告

2.1.2 配合外部衔接道路相关交通影响评价技术与沟通工作

2.1.3 其他要求

详见工作任务书。

2.2 服务阶段

详见工作任务书。

3. 合同金额包括的内容

3.1 合同金额不仅包括乙方完成合同文件要求的各阶段的全部服务内容的费用，而且包括下述费用：

3.1.1 乙方为完成本合同所包含的服务内容所发生的人工服务费、加班费、加班补助、出差补偿、交通住宿费用（第 4.1 条约定的情形除外）、管理费、利润，及乙方在中国及境外应依法缴纳的有关税费，及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正式发票的费用；

3.1.2 本合同所包含各阶段所提交相关文件成果的纸张费、文本制作费、打印费、复印费、幻灯片制作费、印刷费及翻译费用等；

3.1.3 其它冲晒照片、购买文件、地图或规范等费用；

3.1.4 境外或境内发出之电报、电传、传真、电话及速递之费用；

3.1.5 乙方购买相关保险的费用；

3.1.6 向政府部门报批时，需提交的图纸及其相关设计资料所产生的费用；

3.1.7 乙方需参加与之相关的所有会议而发生的费用；

3.1.8 为完成服务范围内的工作，经甲方书面同意后，乙方聘请专家咨询或协助的费用。

4. 合同金额不包括下述内容

4.1 乙方人员为提供本合同服务所需，拟前往其他城市（即项目所在城市之外的城市，且乙方注册地也不在该城市）进行考察的，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可进行前述考察并报销乙方发生的交通住宿费用，报销标准为：机票（经济舱）、火车票、高铁票（二等座）、住宿费用（执行甲方内部文件要求）。如甲方内部文件规定的报销标准发生变化，甲方有权调整前述报销标准。除前述可报销的交通住宿费用外，其他因差旅、考察发生的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金额中。

4.2 甲方要求乙方就服务范围以外事宜另聘专家咨询或协助的费用。

4.3 合同条款第 6 条约定的合同变更及额外工作费用。

5. 付款方式

5.1 付款条件

序号	支付条件及节点（各街坊独立支付）	付款比例
1	本合同签订并经甲方书面确认需要执行交评服务后	10%
2	乙方完成初步成果并经甲方书面审批通过后	30%
3	乙方完成提供送审成果并经甲方书面审批通过后	30%
4	乙方完成最终成果并经甲方和相关政府部门书面审批通过后	30%
合计		100%

5.2 付款申请

乙方完成上述各节点工作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合格后，可向甲方提交书面的付款申请。甲方在乙方提交付款申请之日起的 21 个日历天内完成审核并通知乙方提供中国境内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前述发票后 17 个日历天内（如遇法定节假日相应顺延）向乙方支付相应的合同款项。乙方递交的发票在甲方收到发票之日起有效期至少有 90 个日历天。

乙方未按要求提供付款申请或发票的，甲方有权延迟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不论乙方是否提供付款申请或发票，其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义务都不免除。

5.3 乙方收款账户资料

甲方应将各期费用汇入乙方以下账户：

公司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开户行全称：中国银行深圳水贝支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1/02/03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

合同协议书 20210816 版

开户行账号：758857936213

开户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田贝四路 114 号

6. 服务开始时间及期限

服务开始时间及期限详见工作任务书（服务开始时间以甲方的开工指令为准）。服务期限（包括各阶段服务期限/成果提交时间）为日历天，包括星期六、星期天、及国家法定节假日、劳工假期、政府有关部门颁布的临时停工令和假期，以及天气恶劣的日子，但不包括甲方审核时间。

7.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成果要求

详见工作任务书。

8.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8.1 合同协议书

8.2 中选通知书及回执

8.3 中选通知书内列明的往来函件

8.4 合同条款及附件

附件一：项目团队架构

附件二：保密协议

附件三：反贿赂声明

附件四：服务类评分表

8.5 工作任务书

8.6 报价书、报价表

9. 合同订立

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对本合同任何条款的变更，均须双方以书面方式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方可生效。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订立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四份，乙方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7-0 JAN 2022

盖章：

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盖章：

4.0 支付方式

4.1 甲方按照下述节点支付乙方服务费：

序号	支付条件及节点（各街坊独立支付）	付款比例
1	本合同签订并经甲方书面确认需要执行交评服务后	10%
2	乙方完成初步成果并经甲方书面审批通过后	30%
3	乙方完成提供送审成果并经甲方书面审批通过后	30%
4	乙方完成最终成果并经甲方和相关政府部门书面审批通过后	30%
	合计	100%

4.2 乙方完成上述各节点工作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后，可向甲方提交书面的付款申请。甲方在乙方提交付款申请之日起的 21 个日历天内完成审核并通知乙方提供中国境内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前述发票后 17 个日历天内（如遇法定节假日相应顺延）向乙方支付相应的合同款项。乙方递交的发票在甲方收到发票之日起有效期至少有 90 个日历天。

4.3 乙方未按要求提供付款申请或发票的，甲方有权延迟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不论乙方是否提供付款申请或发票，其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义务都不免除。

5.0 合同文件

5.1 本合同由以下几个部分组成，各组成部分能互相解释，互为补充与说明。其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选通知书及回执
- (3) 中选通知书内列明的往来函件
- (4) 合同条款及附件
附件一：项目团队架构
附件二：保密协议
附件三：反贿赂声明
附件四：服务类评分表
附件五：保险证明资料（如保单扫描件）
- (5) 工作任务书
- (6) 报价书、报价表
- (7) 参与单位承诺书

团队架构

项目名称：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1 02 03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
委托单位：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分管领导：谢勇利（教授级高工）

总规划师：张鹏鹏（高级工程师）

审 定 人：张鹏鹏（高级工程师）

审查负责人：夏 佳（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张 琪（高级工程师）

审核负责人：夏长会（高级工程师）

主要设计人员：

冯 欢（高级工程师）

姜 培（高级工程师）

汪福君（工 程 师）

杨 强（工 程 师）

许光瑞（助理工程师）

韦云飞（助理工程师）

罗标宏（助理工程师）

2、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深汕校区对外交通规划咨询合同

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深汕校区对外交通规划咨询

甲方（采购人）：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供应商）：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SHENZHEN POLYTECHNIC

服务合同

甲方（采购人）：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供应商）：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深汕校区对外交通规划咨询（第二次招标）（项目编号：0868-2144ZD557F-D（2021-8090））的采购结果，确定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为供应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为了保护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合同标的及价款

乙方应当根据采购公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等（以上统称为采购文件）提供下列服务：

合同标的：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深汕校区对外交通规划咨询

本合同项的总价款为 叁拾万叁仟玖佰元整（大写）（303,900.00）人民币，本合同总价款已包括乙方为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本合同总价款系固定不变价格，且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

第二条 服务范围、内容及要求

（一）主要工作内容

- 1、区域规划条件分析及解读（对学校地块所在的北部组团进行总体交通分析，包括对道路网络、公共交通以及地块与高铁站、高速公路、合作区其他组团的交通衔接等问题进行梳理）；
- 2、地块周边交通调查与分析（对地块周围在建及规划的科教大道、望鹏大道、宜城大道北沿线进行前期调研，分析其道路等级、建设周期、对学校工程建设及后期开学的影响等问题；同时对现状的县道 131、村道的交通承载能力以及对后期建设的影响进行分析）；
- 3、交通特征与需求分析（对本校师生以及学校整体运行的交通特征与需求进行分析）；
- 4、对外交通影响评估（按照一期招生一万人规模，将学校的对外交通影响进行评估）；
- 5、学校对外出入口设置建议（根据地块周边交通条件，提出学校对外车行、人行的出入口设置建议）；
- 6、与周边在建、规划道路衔接方案及内外标高控制建议（因周边在建以及未来规划道路存在不确定性，同时道路与地块内存在高差，对学校与周边在建、规划道路的衔接以及

内外标高控制提出建议方案)；

- 7、对外公共交通支撑方案(提出学校的对外公共交通建议方案)；
- 8、分阶段开发交通支持方案(针对学校的分阶段建设特征,提出交通支持建议方案)；
- 9、相关协调事项(参加甲方及相关主管部门论证会审议,形成规划设计条件,为下一阶段场地开发和规划设计提供参考)。

注: 1) 经甲方确认最后阶段工作成果前,甲方对乙方之前阶段提交的工作成果的认可并不代表对全部细节均已认可,甲方有权对细节提出质疑和修改要求直至符合甲方的要求。

2) 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经甲方认可且学校出入口设置通过政府部门审批(如需),视为乙方完成该阶段的工作并提交工作成果。

3) 工作成果的提交地点:为甲方工程项目所在地或甲方指定的地点。

4) 乙方应就每阶段服务成果根据甲乙双方协商内容向甲方或项目所在地相应政府主管部门汇报,经甲方或项目所在地政府主管部门评审后,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修改意见后在甲乙双方协商的时间内完成修改并报甲方审批,经甲方同意后甲乙双方协商的时间内将修改后的服务成果提交给甲方。

(二) 人员要求

1、项目负责人:职称为交通运输规划类专业或路桥(道桥)类专业高级职称(含副高),具备本科或以上学历;

2、项目团队成员:项目团队需10人以上,需为全日制本科或以上学历,并具备相关类型规划研究项目的工作经验。

(三) 其他要求

1、乙方向甲方提交的报告成果,应按照约定期限内完成全部研究咨询工作。

2、若因甲方原因造成工作延误时,则乙方工作时间相应顺延,顺延期限与甲方延误期限相同。

第三条 服务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限:

本项目为非长期服务项目。服务期限为合同签订后6个月内完成。

本项目为长期服务项目。合同期限可以延长,最长不超过3年,合同到期前甲方根据乙方履约情况确定是否延续合同期限。

第四条 履约保证金

根据采购文件约定,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___/___元(大写: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甲方应按照采购文件约定的时间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第五条 付款方式

由甲方分三期支付乙方,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 首期：自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根据乙方提出的付款申请，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款的 30%，即人民币玖万壹仟壹佰柒拾元整（¥91,170.00）；

(2) 二期：乙方提交初步成果，并通过验收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款的 40%，即人民币壹拾贰万壹仟伍佰陆拾元整（¥121,560.00）；

(3) 三期：乙方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各项工作内容，提交全部成果并通过最终成果验收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款的 30%，即人民币玖万壹仟壹佰柒拾元整（¥91,170.00）。

因政府部门核批等非甲方原因导致付款延迟的，乙方不得因此要求甲方承担相关责任。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提供等额合法有效的发票。如乙方未提供、延迟提供发票或者提供的发票不合格，甲方有权中止付款，且不负延迟付款的违约责任。

第六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权利、义务

- 1、甲方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价款；
- 2、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与乙方服务相关的资料。

(二) 乙方权利、义务

- 1、乙方可要求甲方按本合同的规定按时支付服务价款；
- 2、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向甲方交付与合同相关的服务；
- 3、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不得将服务项目委托给第三人，应按本合同如实报告项目进展情况，按时、按标准完成项目任务。如乙方未能在合同期内完成全部项目的服务内容，合同结束后，应将相应款项退还甲方并承担违约责任；
- 4、乙方应保守因与甲方合作过程中所获得的甲方商业秘密。

第七条 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乙方逾期提供服务，应向甲方每日支付合同总价千分之三的违约金。验收合格后，甲方逾期付款，应向乙方每日支付合同总价千分之三的违约金。

乙方所交付的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收货。乙方不能交货或不能依约提供技术服务或单方终止合同，则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乙方交付的服务存在甲方验收人员在验收时无法肉眼现场发现的质量问题，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技术质量问题、使用后才能发现的问题、专业仪器检测才能发现的问题、假冒产品经原厂或专业部门检测后发现的问题等，甲方有权在质保期内向乙方主张退货或换货，并可主张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

第八条 知识产权



附件 1：项目组成员

姓名	职务	职称	电话	电子邮箱
葛宏伟	项目负责人	教授级高工		
夏长会	技术负责人 项目联系人	高级工程师	13760456097	93627062@qq.com
夏佳	主要技术人员	高级工程师		
姜培	主要技术人员	高级工程师		
张琪	主要技术人员	高级工程师		
冯欢	主要技术人员	高级工程师		
程爽	主要技术人员	工程师		
齐立群	主要技术人员	工程师		
杜靖毅	主要技术人员	工程师		
杨强	主要技术人员	工程师		
陈权	主要技术人员	助理工程师		

3、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交通规划咨询服务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
改扩建项目交通规划咨询服务合同书

合同登记编号: FWYW2021-006

项 目 名 称: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交通规划咨询服务

委托人(甲方):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

受托人(乙方):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 订 地 点: 广东 省 深圳 市(县)

签 订 日 期: 2021 年 5 月 20 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合同双方就《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交通规划咨询服务》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的内容、形式和要求：

1、项目概况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深圳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是集医疗、教学、科研、康复、预防保健和健康教育“六位一体”的现代化综合性医院，也是深圳市首批两家“三甲”医院之一。因二院现状建筑陈旧，既有设施条件已难以满足医院发展需求，为改善二医院设施环境及发展条件，医院单位正计划开展改扩建工作。为保障二医院建成后有良好的内外交通环境，需在项目改扩建工作中开展本次交通咨询工作，配合项目前期对交通方案进行研判、优化，保障项目实施后出行顺畅。本次项目研究范围为北环大道、上步路、红荔路、皇岗路围合的区域。具体如下图所示：



2、工作内容

本次工作内容主要包括配合项目前期建议书和可研批复、方案设计、初步设计等阶段交通咨询、一期施工期间的医院交通组织及地下空间开发工程中与地铁站点连通道规划论证等内容。具体如下：

1. 项目前期阶段交通咨询服务

本部分工作重点配合前期建议书和可研批复开展交通支撑性分析、方案设计、初步设计等开展相应交通研究工作。内容如下：

(1) 项目前期交通支撑性分析研究

针对项目前期概念规划方案，从项目总体交通设施布局规划、交通组织策略等方面提供合理的交通优化建议，协助开展交通分析研究，为项目获得建议书和可研批复，明确医院规划床位等规模，开展交通支撑性研究。主要工作内容如下：

① 现状交通调研与分析

在现状及规划资料收集的基础上，对医院周边交通运行状况、交通流量、现状交通需求特征等开展现场调研及分析，并从研究区域内的交通供需，运行组织等方面入手，对周边土地利用、道路网络、公交及慢行设施、交通运行等梳理，分析现状存在的主要问题。

② 项目交通需求分析

结合医院项目出行特征及改扩建规模，对未来医院的整体交通需求情况进行预测，分析项目实施后对周边交通系统的影响，为制定合理的项目交通规划方案提供基础。

③ 内部交通布局及优化方案

结合项目交通出行需求情况及规划布局方案，分别针对项目对外出入口、内部道路系统等提出优化方案，包括项目对外车行出入口规划方案、人行出入口布局规划方案；医院内部车库出入口布局及车行通道布

局规划方案；相关交通接驳设施规划方案等。

④ 外部交通布局及优化方案

结合医院对外交通接驳需求，对医院外围公共交通设施、地铁衔接、外部道路交通管控方式等提出优化方案，包括医院与外部道路设施衔接方案；公交站点及外部地铁站点衔接优化方案；周边道路网优化；相关交通管控措施及建议。

⑤ 医院内外交通组织方案

结合医院内外交通设施规划布局，分别针对医院相关的社会车、急救车、公务车、后勤保障及货运车辆等相关进出车流提出交通组织方案，保障交通运行顺畅。

⑥ 医院各类货运，患者、垃圾、车行等交通组织

⑦ 确定交通分析范围

⑧ 现状交通调研与分析

⑨ 其他相关建议

(2) 项目建筑方案阶段交通咨询

针对项目批复规模，配合项目建筑设计团队开展建筑方案阶段交通咨询工作，并针对建筑方案提出交通优化建议，主要工作内容如下：

① 项目建筑布局方案解读

针对项目建筑设计方案，对各建筑体功能、服务对象、交通设施布局等功能进行解读。

② 项目交通需求分析

根据医院批复规模及开发功能，对医院交通需求情况进行重新预测，结合医院项目出行特征及改扩建规模，对未来医院的整体交通需求情况进行预测，为制定交通优化方案提供研究基础。

③ 外部地面交通优化方案

据项目内部各类交通流的分析，提出合理的项目出入口分布、数量

及各类交通流组织分析，包括结合各类型机动车交通量需求预测，分析优化出入口需求及运行情况；分析优化各类出入口位置、数量、规模；结合内部空间特征及建筑布局，提出内部地面交通设计方案，保障人性化服务；项目内各类型车流交通组织方案，结合项目内部路网情况，并根据地面停车规模及停车库出入口布局，合理组织项目内部机动车交通流线；项目行人交通组织分析及方案，根据项目建筑结构特征，合理组织项目地面人形流线，尽量避免人车冲突。

④ 项目内部交通优化方案

该部分工作主要针对项目建筑内部垂直交通及地下车库的设计方案进行优化，提出相应改善方案。包括：内部垂直交通评估及优化方案；地下停车场坡道及出入口优化方案；停车场规模、泊位布局及车流组织优化；停车场分区建议方案；给出停车场闸机位置、收费模式、停车诱导以及车位使用模式等其他相关建议。

(3) 项目初步设计阶段交通咨询

本阶段主要工作为深化、整理方案设计阶段内容，并与建筑团队共同完善具体的各项交通设施，主要工作内容如下：

① 为内部交通布局进行深化设计建议。同时微调并落实项目内部的出入口安排、人行路及车行道路的布局及尺寸；

② 按已确认的建筑方案，确定医院范围内的交通设施，包括车库坡道、停车位、装卸货车位、上下客区、出租车候客区及自行车位等交通设施的布局及尺寸；

③ 按已确认的建筑方案，优化医院范围内的交通组织条件，包括医院相关的社会车、急救车、公务车、后勤保障及货运车辆等相关进出车流提出交通组织方案等；

④ 验证项目停车库规模及布局的合理性，保障空间条件；

⑤ 审核并落实内外人行系统，包括医院内人行通达及与对外接驳

弥补甲方损失为止。

六、报酬及其支付方式

1、本项目报酬（含税研究费用）：人民币玖拾陆万陆仟肆佰元整（¥966,400.00），前述金额为含税金额，除非甲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费用。此外，因甲方需求或基础资料等发生变化而造成服务工作有重大变更或调整时，则由受托人向委托人提出追加服务经费，具体金额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提交税率为6%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如因乙方提供发票不合规而导致甲方无法正常抵扣产生的损失由乙方负责。乙方收款信息详见签字页。

2、支付方式：待市财政经费下达后按乙方实际完成工作量支付。如本项目因甲方原因或者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提前终止，则按照乙方实际完成工作量，经甲乙双方确认无误后，按实际进度支付费用；如财政拨款由于项目废止无法下达，则按照乙方实际完成的工作量，经甲乙双方共同确认无误后，由甲方自筹经费按进度结算。

具体支付进度如下：

（1）本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经费总额的20%作为预付金，即人民币壹拾玖万叁仟贰佰捌拾元整（¥193,280.00）；

（2）乙方提交《市二医院改扩建工程项目前期交通支撑性研究》初步成果，并经甲方认可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经费总额的30%，即人民币贰拾捌万玖仟玖佰贰拾元整（¥289,920.00）；

（3）乙方提交《市二医院改扩建工程建筑方案交通咨询服务成果》初步成果，并经甲方认可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经费总额的30%，即

人民币贰拾捌万玖仟玖佰贰拾元整（¥289,920.00）；

（4）乙方提交《市二医院改扩建工程一期工程施工期间交通组织规划研究》初步成果，并经甲方认可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经费总额的 20%，即人民币壹拾玖万叁仟贰佰捌拾元整（¥193,280.00）。

如财政经费未下达，则下达之日按实际完成进度支付。

每次款项支付的前提条件除本条前款约定的内容以外，乙方应须提供当期付款等额的合法税务发票，甲方开具转账支票支付（如乙方出具发票时间在上述约定付款时限的起算日之后，则付款时限的起算日以乙方出具发票的时间为准）。

七、双方确定

1. 乙方履行本合同形成的工作成果，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限制甲方行使有关权利，且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对外使用及转让或允许第三方使用。

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3.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需要将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或本合同形成的工作成果用于本合同约定事项以外的，必须取得甲方的书面同意。

八、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违反本合同约定，违约方应当按《民法典》第八百八十四条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1、违反本合同第一、二、四条约定，乙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承担方式和违约金额如下：

甲方：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

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0755-25193418

开户银行：中行黄木岗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水贝支行

账号：761457953886

账号：758857936213

纳税人识别号：12440300455755610A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892220892R

时间：2021年5月20日

时间：2021年5月14日

附件：项目团队成员表

序号	姓名	职责	获得认证资质证书
1	夏长会	项目主要负责人	交通运输规划高级工程师
2	杜靖毅	主要技术负责人	交通运输规划工程师
3	姜培	主要技术人员	交通运输规划高级工程师
4	齐立群	主要技术人员	交通运输规划工程师
5	程爽	主要技术人员	交通运输规划工程师
6	张辛煜	主要技术人员	/
7	陈权	主要技术人员	/

4、民主项目交通影响评价专题研究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民主项目交通影响评价专题研究合同

项目名称：民主项目交通影响评价专题研究合同

甲 方：深圳市沙井民主股份合作公司

乙 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民主项目交通影响评价专题研究合同

委托方（甲方）：深圳市沙井民主股份合作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连兴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民主社区民主大道 22 号一层

联系电话：/

受托方（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勇利

联系地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北路 1006 号

联系电话：0755-2519348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规划法》《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修正）》等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民主项目交通影响评价专题研究 任务（以下简称“本项目”或“项目”），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民主项目交通影响评价专题研究。

1.2 项目地址：宝安区沙井街道。

1.3 项目规模及范围：项目占地约 34.1 万 m²，范围详见本合同附件 1。

第二条 工作内容

乙方按照《宝安区沙井街道民主社区返还地交通影响分析专题任务书》的要求完成如下工作：

评价现状交通供给条件；根据社区空间发展规模预测交通需求；根据上层次规

划和专项规划相关要求和落实情况；重点围绕现状交通瓶颈分析和未来交通改善需求，提出交通组织的结构性方案和优化调整建议，进而提出相应的交通改善措施；明确交通设施的种类、数量、分布和规模。

针对项目现有的多条远期轨道线位（详见附件1），配合详细规划研究工作，从项目有利实施的角度提供技术支撑，且能为政府规划轨道选线方案提供辅助决策的依据。

第三条 工作依据

3.1 技术标准

- (1) 《深圳市城市更新单元规划编制技术规定（试行）》；
- (2) 《深圳市城市规划标准与准则》（2014年版）；
- (3) 《城市道路工程设计规范》GJJ37-2012；
- (4) 《建设项目交通影响评价技术标准(CJJ/T141-2010)》；
- (5) 《深圳市建设项目交通影响评价工作指引（试行）》；
- (6) 《城市道路交叉口设计规程(CJJ152-2010)》；
- (7) 《大型建筑公交场站配建指引（修订）》，2020；
- (8) 相关的技术标准和法律法规等。

3.2 技术及其他要求

乙方的专项研究成果应按国家、省、市现行的技术规定执行，且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向政府相关部门进行沟通汇报，并确保专项研究成果通过政府相关部门的审批认可。

第四条 工作要求

4.1 乙方应于收到甲方开始专项研究工作的通知后 25 个工作日内，完成本合同第二条约定的工作内容并向甲方提交民主项目交通影响评价专题研究初步成果。后续结合各阶段审查意见，按要求修改完善各阶段成果。

4.2 乙方提交工作成果的形式包括书面成果和相应电子数据成果，包括：

《民主项目交通影响评价专题研究》报告 4 套和电子光盘各 1 套。

4.3 乙方提交阶段性成果后，应当得到甲方和相关主管部门确认后后方可开始下一阶段的工作，如需等待确认，提交时间顺延。

4.4 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验收合格的标志为：完成相关规划主管部门备案。

甲乙双方认为有必要的，经协商一致，可对工作成果的提交时间进行调整。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5.1 本合同采用总价包干方式，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伍拾伍万元整（小写：¥550,000元），其中不含税总价人民币伍拾壹万捌仟捌佰陆拾捌元整元（小写：¥518,868元），税金（6%）人民币叁万壹仟壹佰叁拾贰元整元（小写：¥31,132元）。如遇国家（地方）增值税税制改革（或调整），导致乙方增值税税率降低的，结算时甲方有权在结算总价款中调减自该规定实施日后乙方减少的增值税销项税额，调减金额=实施日后不含增值税结算金额×（原增值税率-新增值税率），乙方对此无异议，本条款与合同等其他条款约定有冲突，以本条款为准。本总价款是乙方根据专业经验及充分了解工作内容后与甲方协商的结果，包括乙方为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内容所需支付的成本、利润、税费等全部费用。除合同明确可以另行计取的费用外，乙方不得要求甲方支付合同外费用。该合同总价款为结算价，未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不再调整。

5.2 合同价款分4期支付给乙方：

（1）乙方收到甲方开展专项研究工作的正式通知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20%，即人民币：壹拾壹万元整（小写：¥110,000元）作为预付款；

（2）乙方提交的专项研究成果经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宝安管理局局长办公会审议通过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30%，即人民币：壹拾陆万伍仟元整（小写：¥165,000元）作为第二笔款；

（3）乙方提交的专项研究成果经区领导小组会议审议通过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30%，即人民币：壹拾陆万伍仟元整（小写：¥165,000元）作为第三笔款；

（4）本项目通过相关规划主管部门备案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20%，即人民币：壹拾壹万元整（小写：¥110,000元）作为尾款。

5.3 乙方应在达到付款节点后及时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如乙方未及时提供上述发票或提交的发票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暂不支付款项，且乙方不得以此延误规划设计工作。

5.4 本合同价款均以银行转账方式汇入乙方指定的以下账户，乙方同意甲方将上述价款支付到下列账户后即视为甲方履行了相应的付款义务。乙方换收款账户的，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

开户名：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水贝支行
账号：758857936213

第六条 双方权利义务

6.1 甲方应及时协助乙方收集基础资料及展开现状调研。

6.2 甲方应及时组织各阶段成果的汇报、审查、研讨、公开展示及公众咨询等工作，乙方予以协助。乙方负责解答相应的技术问题，对专项规划成果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

6.3 乙方应充分发挥编制专项研究成果的优势及相关经验，按照政府相关部门的规划设计要求和一般地区城市更新的规律，对项目提出合理的规划控制指标和要求，并对工作成果的质量负责，确保成果满足专项编制技术规定及政府相关部门的要求。

6.4 甲方应指派专人负责与乙方联系，以及接受乙方就本项目的咨询。甲方变更联系人，应及时告知乙方。乙方委派杜靖毅为本项目的总负责人，联系电话：13728923993，电子邮箱：378878012@qq.com，微信13728923993。乙方应按照约定的专项研究内容和技术要求，组织具有相应能力的各层次技术人员组成本合同项目组（详见本合同附件2），乙方应保证项目组成员的稳定性，项目组成员不得随意变更。

6.5 乙方交付专项研究成果后，参加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进行必要的调整补充。

6.6 乙方应与甲方充分沟通，并在各阶段成果提交后前往甲方指定的地点参加报告会议，解释其设计意念，并负责解答相关的技术问题。

6.7 对于已经提交成果验收的各阶段成果文件，乙方必须按照甲方提供的书面成果审查或审批意见进行修改和完善，并向甲方提供相应的书面报告说明成果修改的详细情况。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随意修改已经验收的成果文件。

6.8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约定的专项研究内容分包或转包。若乙方将项目与第三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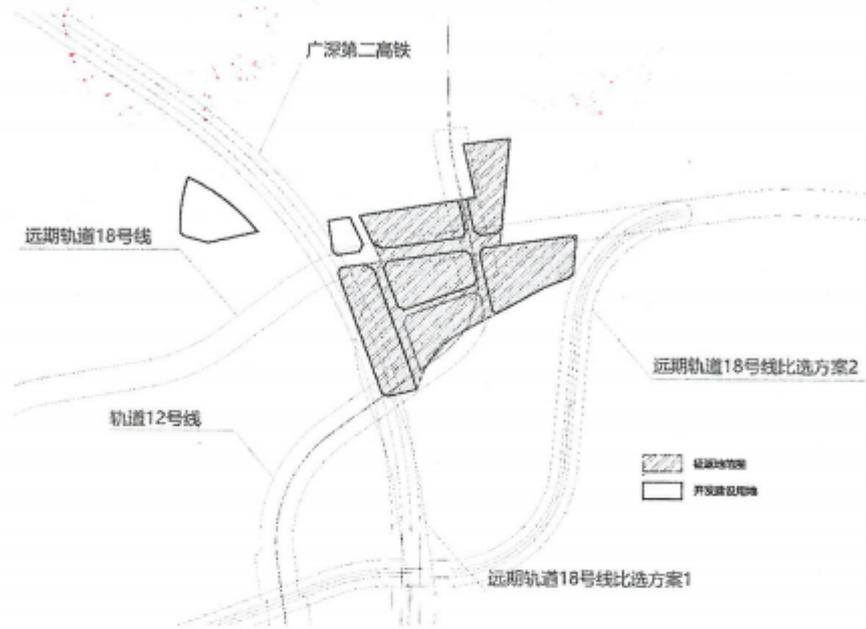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盖章）：

签订日期：2023年3月6日

签订日期：2023年3月6日

合同签订地：深圳市福田区

附件 1: 项目范围图



附件 2: 项目组成员名单

姓名	角色	职责	电话	EMAIL
夏长会	高级工程师	总规划师	13760456097	
程爽	高级工程师	项目审核	15989300415	
杜靖毅	中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13728923993	
陈菲菲	中级工程师	技术人员	—	
周洋民	中级工程师	技术人员	—	
张辛煜	助理工程师	技术人员	—	
陈权	助理工程师	技术人员	—	

5、深圳中心公园、笔架山公园改造提升工程

【深圳中心公园、笔架山公园改造提升工程】	
全园交通专项规划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CRLCJ-DD-NE-ZXGY-SJ-21025	
甲方：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年7月	



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项目”): 深圳中心公园、笔架山公园改造提升工程

发包人(甲方):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鉴于:

1.乙方明确知悉: 业主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下称“业主方”)已将本项目委托甲方实施代建, 乙方已认真查阅、理解、认可甲方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并对业主授予甲方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乙方在甲方举办的本项目招标活动中中标, 由乙方为本项目提供设计服务。

基于上述情况, 各方经友好协商, 订立本合同, 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2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国家及项目所在地有关工程建设及设计质量的法律、法规、政策和规定。
- 1.4 国家及项目所在地有关工程建设的设计技术规范、规程、标准和定额。
- 1.5 建筑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项目概况

- 2.1 项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 2.2 项目规模: 79796 万元。
- 2.3 服务范围: 财政。

第三条 工作内容

- 3.1 完成交通专项规划。
- 3.2 完成交通影响评价。

第四条 服务质量要求

4.1 本合同规定的所有设计服务必须符合国家及本项目所在地的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标准的规定和要求。

新
深
圳
中
心
公
园
笔
架
山
公
园
改
造
提
升
工
程
设
计
合
同

4.2 如本合同项下的部分服务内容，在境内尚未有明确的规范或标准，乙方可与甲方协商，并征得业主方、政府主管部门同意，参照或采用境外的相应规范或标准。

第五条 服务期限及进度要求

5.1 本合同生效后，乙方应组织有关专家和专业技术人员组成工作小组，按照以下期限提交各阶段工作成果，并将最终工作成果上报甲方、业主方、政府相关主管部门（包括意见、缺陷修改）。乙方完成全部工作内容的期限除甲方书面同意的情况外不得延长。

5.1.1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基础资料收集、现状调研、预测分析、改善方案等，形成初期成果（纸质文本 1 套，电子版 1 套）并提交甲方审核。

5.1.2 甲方对初期成果审查完毕后，乙方应根据甲方审查意见，在符合双方约定的工作内容和相关规范标准的前提下，对工作成果进行修改完善，并在收到甲方审查意见后 30 日内形成中期成果（纸质文本 1 套，电子版 1 套）上报甲方审查批准。

5.1.3 甲方对中期成果确认后，乙方应配合甲方向业主方、相关政府主管部门进行工作成果汇报，并按业主方、相关政府主管部门意见进行调整和深化，在收到反馈意见后 30 日内提交成果终稿（纸质文本 8 套，电子版 1 套）。

5.2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应保持密切沟通，乙方应对甲方的合理要求及时反馈。

5.2.1 甲方提出书面设计要求后，乙方应在 7 个工作日内提交书面设计研究报告。

5.2.2 甲方提出的临时口头咨询要求，乙方应在 24 小时内答复。

5.3 合同签订后乙方提供设计工作进度计划，并经甲方批准后实施，乙方的工作进度必须满足项目进度要求。

第六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6.1 合同含税总价（即设计服务费用）暂定为 RMB 91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 玖拾壹万元整）【税率为 6%，不含税总价为 RMB 858,490.57 元】，包含乙方履行本合同所需的全部费用，不因人工费、物价、费率或汇率的变动而有所调整，除非双方另有约定，否则甲方无需就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向乙方或乙方人员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6.2 合同价款的支付进度具体如下：

序号	支付阶段	付款条件	支付比例 (%)
1	第一阶段	完成并提交交通规划咨询初步成果，经过政府相关部门或甲方确认	20
2	第二阶段	完成并提交交通规划咨询审查成果文件，经过政府相关部门或甲方确认	30
3	第三阶段	完成并提交交通影响评价报告（送审稿）成果文件并经过政府相关部门或甲方确认	20

4	第四阶段	完成并提交交通影响评价报告，通过政府相关部门审查	30
总计			100

注：如上述阶段需业主方认可、批准的，则均应在业主方书面认可、批准之后付款。

6.3 合同价格为 10 万元以上的项目，进度款支付数额以万元为最后一位，其尾数金额向下一阶段累计，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数字如 15.00 万元；合同价格为 10 万元以下的项目，进度款支付数额以千元为最后一位，其尾数金额向下一阶段累计，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数字如 5.50 万元。因取整支付导致实际支付比例与合同约定支付不一致的，以实际支付比例为准。

6.4 上述价款包括了因项目需要而产生的专家评审费用和其他因履行本合同约定服务而可能发生的一切直接或间接费用。

6.5 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款项之前，乙方应提供等额有效的税率为 6%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且发票抬头必须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否则甲方有权在收到符合约定的发票前暂停支付并不承担违约责任。甲方将合同款项以转账方式支付到乙方如下指定账户。乙方知悉，如因乙方无法按照本合同约定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导致甲方的税负由乙方等额补偿给甲方，甲方有权从应付给乙方的款项中扣除。

乙方指定的收款账户具体如下：

账户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银行名称：中国银行

分 行：深圳市分行水贝支行

账号类型：基本存款账号

银行账户：758857936213

The swift code: /

6.6 本合同的费用由政府财政拨款，如因政策影响，未能及时拨款而导致甲方支付延迟，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而不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无须承担违约责任。

6.7 最终合同结算价以建设单位指定的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价为准，如被政府审计部门审计，则以审计部门审定价为准。

6.8 如遇增值税税率政策调整，按最新政策执行。不含增值税总价（总价包干合同适用）或不含增值税的固定综合单价（综合单价包干合同适用）不因未来合同期内增值税税率调整而改变。

第七条 甲方权利义务

7.1 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与服务内容有关的资料 and 文件，并对全部资料的准确性、真实性负责。

7.2 甲方应在项目现场为乙方提供相关工作条件。甲方指派专人与乙方联系，负责及时

(以下无正文)

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华润置地大厦E座4楼

法定代表人：孔令刚

委托代理人：王豪

电话：+86-755-8609 8126

传真：+86-755-8609 8126

邮政编码：518057

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北路公路大厦29楼

法定代表人：谢勇利

联系人：程爽

电话：+86-755-25193323

传真：+86-755-28180568

邮政编码：518000

合同签署地点：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合同签署时间：2021年07月29日

附件一：本项目服务人员名单

本项目服务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注册专业	注册证号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担任的岗位
1	夏佳	男	36010319840608173x	硕士	交通运输规划	交通运输规划	1600101105892	高级工程师	626865690	项目主管
2	夏长会	男	320923198304113317	本科	交通运输规划	交通运输规划	1803001015840	高级工程师	630765507	项目审核
3	程爽	男	421222198802295213	硕士	交通运输规划	交通运输规划	1500102268424	高级工程师	635870863	项目负责人
4	高慧敏	女	440307199106150060	硕士	交通运输规划	城乡规划	2003003037080	工程师	500341183	专项负责人
5	谢霖浩	男	350402199602282013	硕士	交通运输规划	/	/	助理工程师	808263635	主要设计人员
6	姜培	男	321181198604015736	硕士	交通运输规划	交通运输规划	1803001015815	高级工程师	629348540	主要设计人员
7	齐立群	男	411526198902105712	硕士	交通运输规划	交通运输规划	1703003006789	工程师	638294795	主要设计人员
8	杜靖毅	男	410822198901130019	硕士	交通运输规划	交通运输规划	17030030068	工程师	638843485	主要设计人员
9	曾炎盛	男	441381198708272719	硕士	交通运输规划	交通运输规划	1500102269187	工程师	635647724	主要设计人员
10	张琪	男	612323198710226630	本科	交通运输规划	交通运输规划	2003001045239	高级工程师	627103371	主要设计人员
11	苏贞旅	男	352225199207162017	硕士	交通运输规划	/	/	助理工程师	649908264	主要设计人员
12	冯海龙	男	430682199202247035	硕士	交通运输规划	/	/	助理工程师	641087538	主要设计人员

投标人人员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项目负责人	夏长会	规划研究 一院总规	高级工程师	1.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1/02/03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合同； 2.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深汕校区对外交通规划咨询合同； 3.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交通规划咨询服务合同； 4. 民主项目交通影响评价专题研究合同； 5. 深圳中心公园、笔架山公园改造提升工程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葛宏伟	副总经理	正高级工程师	1.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深汕校区对外交通规划咨询合同；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乔相荣	规划一院 院长	正高级工程师	龙华商业中心北片区公交首末站方案设计； 2. 5G 智能终端大厦项目公交首末站分项设计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陈吉发	规划一院 副院长	高级工程师	1. 龙岗区宝龙街道上井片区工业地块统筹开发项目交通咨询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曾炎盛	技术岗员 工	高级工程师	1. 深圳中心公园、笔架山公园改造提升工程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冯欢	技术岗员	高级工程师	1.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1/02/03 街

		工		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合同； 2.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深汕校区对外交通规划咨询合同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高慧敏	技术岗员工	中级工程师	1. 深圳中心公园、笔架山公园改造提升工程；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韦云飞	技术岗员工	中级工程师	1.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1/02/03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合同；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汪福君	技术岗员工	中级工程师	1.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1/02/03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合同；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许光瑞	技术岗员工	助理工程师	1.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1/02/03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合同；

葛宏伟证明材料

博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葛宏伟
039297

研究生**葛宏伟** 性别**男**，1978 年 03 月 03 日生，于
2003 年 03 月至 2006 年 03 月在**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
专业学习，学制 3 年，修完博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东南大学** 校(院、所)长：**顾冠群**

证书编号：102861200601090084 2006 年 03 月 17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葛宏伟

身份证号：41282419780303471X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交通运输规划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1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技术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102537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葛宏伟

社保电脑号：608316258

身份证号码：4128241978030347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5013

货币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355013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52.50	146.86	41190	329.52	2.38
2024	07	355013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52.50	209.8	43659	349.27	7.32
2024	08	355013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52.50	209.8	43659	349.27	7.32
合计			12682.08	6341.04			4856.4	1942.56			485.64		566.46		1028.06		257.0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5e19524c384h）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355013
单位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乔相荣证明材料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乔相荣

身份证号：372432197711022135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交通运输规划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交通运输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3904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乔相荣

社保电脑号：612604793

身份证号：3724321977110221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5013

缴费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355013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6451	102.06	36451	291.61	2.9
2024	07	355013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5451	141.8	35451	283.61	0.9
2024	08	355013	26421.0	4227.36	2113.6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4451	37.8	34451	275.61	0.9
合计			12682.08	6341.04			4856.4	1942.56			485.64		381.66		850.83		212.7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df3e6e46cdu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55013 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陈吉发证明材料

毕 业 证 明

研究生 陈吉发 性别 男，1981年10月16日生，于2005年09月至2008年03月在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专业学习，学制2.5年，已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毕业证书编号：102861200802000801

原证书已遗失，特此证明





硕士学位证书

陈吉发 系山东省即墨市

人，一九八一年十月

十六日生。在我校交通

运输规划与管理 学科(专业)已通过
硕士学位的课程考试和论文答辩，成
绩合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
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学 硕士
学位。



陈吉发
052019

东南大学校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2008年03月28日

证书编号 1028632008000785

照
片



陈吉发 于二〇一四年
十月，经 深圳市交通运
输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交通运输规划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高取证字第 1500101100959 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吉发

社保电脑号：617656528

身份证号码：37028219811016483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5013

计量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6	355013	21513.0	3442.08	1721.04	1	21513	1075.65	430.26	1	21513	107.57	21513	60.24	21513	172.1	3.03
2024	07	355013	21513.0	3442.08	1721.04	1	21513	1075.65	430.26	1	21513	107.57	21513	86.05	21513	172.1	3.03
2024	08	355013	21513.0	3442.08	1721.04	1	21513	1075.65	430.26	1	21513	107.57	21513	86.05	21513	172.1	3.03
合计			10326.24	5163.12	1721.04		3226.95	1290.78			322.71		232.34	316.3			129.09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e195252981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55013 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曾炎盛证明材料

天津大学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曾炎盛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一九八七 年 八 月 二十七日
于 二零二零 年 九 月至 二零二二 年 十二月在本校
管理与经济学部 系统工程
专业学习, 学习形式为 普通全日制, 修完硕士
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
答辩通过, 准予毕业。

校 长 
天津大学 (公章) 

二零二二年一月七日

印刷号: N^o. 0026021 (天津大学制) 编号: 100561201302209140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城乡规划师
注册证书

本证书依法由中国城市规划协会批准颁发, 表明持证人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
执业能力, 准予注册。

姓 名: 曾炎盛 身份证件号码: 441381198708272719
工作单位: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GH20194406416 证书有效期: 2025年05月26日
发证日期: 2022年05月27日



中国城市规划协会
1701020243049

此电子证书仅供参考, 证书有效性以网站查询验证为准, 请扫描左侧二维码或访问中国城市规划协会官方网站 (www.cacp.org.cn) 查询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曾炎盛
身份证号：441381198708272719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交通运输规划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0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交通运输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106106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中华人民共和国
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

姓 名：曾炎盛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41381198708272719

证书编号：咨登2420230620496

专业一：公路

专业二：

执业单位：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29日



本证书是咨询工程师（投资）的执业证明。
扫描左下方二维码可进行验证和查询。



登记机构（章）：



批准日期：2023年06月2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炎盛

社保电脑号：635647724

身份证号码：4413811987082727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5013

缴费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355013	20889.0	3342.24	1671.12	1	20889	1044.45	417.78	1	20889	104.45	20889	158.49	20889	167.11	1.78
2024	07	355013	20889.0	3342.24	1671.12	1	20889	1044.45	417.78	1	20889	104.45	20889	158.56	20889	167.11	1.78
2024	08	355013	20889.0	3342.24	1671.12	1	20889	1044.45	417.78	1	20889	104.45	20889	158.56	20889	167.11	1.78
合计			10026.72	5013.36			3133.35	1253.34			313.35		225.61		501.33		125.3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5e195278614g）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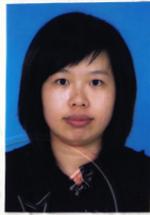
单位编号
355013

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冯欢证明材料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哈尔滨工业大学制

No. 0022154

研究生 冯欢 性别 女，
1983年 4月 12日生，于 2007
年 9月至 2009年 6月在
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 专业
学习，学制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
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
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 长：

学 校：



哈尔滨工业大学

2009年 6月 15日

编号：102131200902502247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冯欢

身份证号：14260219830412004X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交通运输规划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6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交通运输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104533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冯欢

社保电脑号：622039923

身份证号码：14260219830412004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5013

缴费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355013	19197.0	3071.52	1535.76	1	19197	959.85	383.94	1	19197	95.99	19197	53.75	19197	153.58	8.39
2024	07	355013	21197.0	3391.52	1695.76	1	21197	1059.85	423.94	1	21197	105.99	21197	54.79	21197	169.58	9.39
2024	08	355013	20197.0	3231.52	1615.76	1	20197	1009.85	403.94	1	20197	100.99	20197	50.79	20197	161.58	8.39
合计			9694.56	4847.28			3029.55	1211.82			302.97		219.53	484.74			121.17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e195282fa0c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55013 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高慧敏证明材料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高慧敏 性别女，一九九一年六月十五日生，于
二〇一四年八月至二〇一七年六月在 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
专业学习，学制三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 校(院、所)长：罗俊

证书编号：105581201702002059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高慧敏
身份证号：44030719910615006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城乡规划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08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证书编号：200300303708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9月07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高慧敏

社保电脑号：500341183

身份证号码：44030719910615006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5013

缴费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6	355013	15054.0	2408.64	1204.32	1	15054	752.7	301.08	1	15054	75.27	15054	42.15	15054	120.43	0.11
2024	07	355013	14454.0	2312.64	1156.32	1	14454	722.7	289.08	1	14454	72.27	14454	37.82	14454	115.63	8.91
2024	08	355013	16054.0	2568.64	1284.32	1	16054	802.7	321.08	1	16054	80.27	16054	44.22	16054	128.43	0.11
合计			7289.92	3644.96			2278.1	911.24			227.81		164.19	364.49			91.13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5e195284959g）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55013 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韦云飞证明材料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韦云飞 性别男，1994 年05 月02 日生，于 2011 年08 月至 2015 年07 月在本校 交通科学与工程学院 交通工程专业 肆 年制 工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哈尔滨工业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2131201505003188

二〇一五年 七 月 三 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韦云飞

身份证号：452124199405020919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交通运输规划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交通运输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3583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chrss.gov.cn/q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韦云飞

社保电脑号：641823421

身份证号码：4521241994050209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5013

币种：人民币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6	355013	19397.0	3103.52	1551.76	1	19397	969.85	387.94	1	19397	96.99	19397	54.31	19397	155.18	8.79
2024	07	355013	18097.0	2895.52	1447.76	1	18097	904.85	361.94	1	18097	90.49	18097	52.39	18097	144.78	6.19
2024	08	355013	17997.0	2879.52	1439.76	1	17997	899.85	359.94	1	17997	89.99	17997	51.99	17997	143.94	5.99
合计			8878.56	4439.28			2774.55	1109.82			277.47		198.69		443.94		110.9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5e195288125g）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55013

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汪福君证明材料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汪福君 性别 男 ， 1989 年 11 月 17 日生，于 2009 年 08 月至 2013 年 07 月在本校 交通科学与工程学院 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专业 肆 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哈尔滨工业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2131201305002279 二〇一三年 七 月 八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汪福君

身份证号：42050419891117571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交通运输规划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交通运输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509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汪福君

社保电脑号：639393618

身份证号码：4205041989111757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5013

货币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355013	13254.0	1988.1	1060.32	1	13254	662.7	265.08	1	13254	66.27	13254	37.11	13254	106.03	6.51
2024	07	355013	13254.0	1988.1	1060.32	1	13254	662.7	265.08	1	13254	66.27	13254	33.02	13254	106.03	6.51
2024	08	355013	13254.0	1988.1	1060.32	1	13254	662.7	265.08	1	13254	66.27	13254	33.02	13254	106.03	6.51
合计			5964.3	3180.96			1988.1	795.24			198.81		143.15		318.09		79.53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e19528a902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55013

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许光瑞证明材料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许光瑞

身份证号：360622199508283210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交通工程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2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证书编号：200300603811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9月07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许光瑞

社保电脑号：802388528

身份证号码：3606221995082832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5013

货币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355013	12037.0	1925.92	962.96	1	12037	601.85	240.74	1	12037	60.19	12037	33.7	12037	96.3	4.07
2024	07	355013	12737.0	2037.92	1018.96	1	12737	636.85	254.74	1	12737	63.69	12737	50.95	12737	101.89	5.47
2024	08	355013	12737.0	2037.92	1018.96	1	12737	636.85	254.74	1	12737	63.69	12737	50.95	12737	101.89	5.47
合计				6001.76	3000.88			1875.55	750.22			187.57				300.1	75.01

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e19528de17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55013

单位名称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9月10日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表

投标人：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在本项目中拟任职务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项目负责人	夏长会	规划研究一院总规	高级工程师	1.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1/02/03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合同； 2.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深汕校区对外交通规划咨询合同； 3.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交通规划咨询服务合同； 4. 民主项目交通影响评价专题研究合同； 5. 深圳中心公园、笔架山公园改造提升工程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葛宏伟	副总经理	正高级工程师	1.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深汕校区对外交通规划咨询合同；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乔相荣	规划一院院长	正高级工程师	1. 龙华商业中心北片区公交首末站方案设计； 2. 5G 智能终端大厦项目公交首末站分项设计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陈吉发	规划一院副院长	高级工程师	1. 龙岗区宝龙街道上井片区工业地块统筹开发项目交通咨询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曾炎盛	技术岗员工	高级工程师	1. 深圳中心公园、笔架山公园改造提升工程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冯欢	技术岗员工	高级工程师	1.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1/02/03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合同； 2.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深汕校区对外交通规划咨询合同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高慧敏	技术岗员工	中级工程师	1. 深圳中心公园、笔架山公园改造提升工程；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韦云飞	技术岗员工	中级工程师	1.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1/02/03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合同；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汪福君	技术岗员工	中级工程师	1.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1/02/03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合同；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许光瑞	技术岗员工	助理工程师	1.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1/02/03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合同；

提示：项目参与人员主要指：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主要技术人员等。

1、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1/02/03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1/02/03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

合同文件

2021 年 12 月

甲方：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T105-S1-2021122400006

合同协议书

建设单位：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6726XG），其注册地址位于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科技中一路腾讯大厦 35 层（以下简称为“甲方”）；

顾问单位：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892220892R），其注册地址位于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 1 栋 C 座 1205 单元（以下简称为“乙方”）；（乙方于中选后更名为“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合同内容中若出现“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名称均视为同一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乙双方就下述 DY01-01/02/03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 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双方同意如下：

1.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固定总价包干价格，含税为人民币（大写）：捌拾贰万捌仟叁佰元整，小写 RMB：828,300.00，包含税率为 6% 的增值税；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柒拾捌万壹仟肆佰壹拾伍元零角玖分，小写 RMB：781,415.09。

其中：

DY01-01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含税报价金额为 RMB：86,500.00，包含税率为 6% 的增值税（不含税报价金额为 RMB：81,603.77）；

DY01-02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含税报价金额为 RMB：400,000.00，包含税率为 6% 的增值税（不含税报价金额为 RMB：377,358.49）；

DY01-03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含税报价金额为 RMB：341,800.00，包含税率为 6% 的增值税（不含税报价金额为 RMB：322,452.83）。

各街坊交通影响评价需求以政府审批部门要求为准，如果政府审批部门对部分街坊不要求交评报告，则乙方无需承接该街坊的交评报告编制工作，甲方有权决定是否执行部分或全部街坊的交通影响评价工作。若日后未有执行某街坊的服务，相关服务金额

将会从合同金额中扣除，乙方不得因上述调整向甲方提出任何形式的经济索赔。

- 1.1 上述合同金额已包含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成果所发生的一切费用，除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外，不会因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性文件、政府红头文件、人工费、物价、费率、政府规费、税率或汇率、工程停工、工程工期延长、工程建筑面积等任何因素的变动而有所调整。
- 1.2 本合同金额为固定总价包干，乙方应根据合同要求配置充足的人员，如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存在人员不足的情况，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实际工作需要，增加人员，该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除合同另有明确约定，乙方不得要求甲方在合同金额之外支付其他费用。
- 1.3 合同金额已经考虑包括 2020 年春节前后爆发的新型冠状病毒疫情，以及后续可能发生的类似疫情或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对本合同履行可能造成的影响及风险，有关疫情或类似公共卫生突发事件不属于本合同约定下的不可抗力情形，因此可能造成的费用损失将视为乙方的风险，乙方不得因此向甲方主张任何费用。
- 1.4 在国家法定税种（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税率下调的情况下，甲方有权按不含税合同总价（或税率下调后尚未支付的金额），根据增值税等税率下调比例，相应减少合同总价。
- 1.5 甲方亦有权根据实际项目情况减少工作内容，并相应减少合同价款。

2. 合同服务范围及阶段

2.1 服务范围

本项目交通影响评价需要配合项目报审报批，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2.1.1 编制交通影响报告

2.1.2 配合外部衔接道路相关交通影响评价技术与沟通工作

2.1.3 其他要求

详见工作任务书。

2.2 服务阶段

详见工作任务书。

3. 合同金额包括的内容

3.1 合同金额不仅包括乙方完成合同文件要求的各阶段的全部服务内容的费用，而且包括下述费用：

3.1.1 乙方为完成本合同所包含的服务内容所发生的人工服务费、加班费、加班补助、出差补偿、交通住宿费用（第 4.1 条约定的情形除外）、管理费、利润，及乙方在中国及境外应依法缴纳的有关税费，及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正式发票的费用；

3.1.2 本合同所包含各阶段所提交相关文件成果的纸张费、文本制作费、打印费、复印费、幻灯片制作费、印刷费及翻译费用等；

3.1.3 其它冲晒照片、购买文件、地图或规范等费用；

3.1.4 境外或境内发出之电报、电传、传真、电话及速递之费用；

3.1.5 乙方购买相关保险的费用；

3.1.6 向政府部门报批时，需提交的图纸及其相关设计资料所产生的费用；

3.1.7 乙方需参加与之相关的所有会议而发生的费用；

3.1.8 为完成服务范围内的工作，经甲方书面同意后，乙方聘请专家咨询或协助的费用。

4. 合同金额不包括下述内容

4.1 乙方人员为提供本合同服务所需，拟前往其他城市（即项目所在城市之外的城市，且乙方注册地也不在该城市）进行考察的，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可进行前述考察并报销乙方发生的交通住宿费用，报销标准为：机票（经济舱）、火车票、高铁票（二等座）、住宿费用（执行甲方内部文件要求）。如甲方内部文件规定的报销标准发生变化，甲方有权调整前述报销标准。除前述可报销的交通住宿费用外，其他因差旅、考察发生的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金额中。

4.2 甲方要求乙方就服务范围以外事宜另聘专家咨询或协助的费用。

4.3 合同条款第 6 条约定的合同变更及额外工作费用。

5. 付款方式

5.1 付款条件

序号	支付条件及节点（各街坊独立支付）	付款比例
1	本合同签订并经甲方书面确认需要执行交评服务后	10%
2	乙方完成初步成果并经甲方书面审批通过后	30%
3	乙方完成提供送审成果并经甲方书面审批通过后	30%
4	乙方完成最终成果并经甲方和相关政府部门书面审批通过后	30%
合计		100%

5.2 付款申请

乙方完成上述各节点工作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合格后，可向甲方提交书面的付款申请。甲方在乙方提交付款申请之日起的 21 个日历天内完成审核并通知乙方提供中国境内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前述发票后 17 个日历天内（如遇法定节假日相应顺延）向乙方支付相应的合同款项。乙方递交的发票在甲方收到发票之日起有效期至少有 90 个日历天。

乙方未按要求提供付款申请或发票的，甲方有权延迟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不论乙方是否提供付款申请或发票，其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义务都不免除。

5.3 乙方收款账户资料

甲方应将各期费用汇入乙方以下账户：

公司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开户行全称：中国银行深圳水贝支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1/02/03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服务

合同协议书 20210816 版

开户行账号：758857936213

开户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田贝四路 114 号

6. 服务开始时间及期限

服务开始时间及期限详见工作任务书（服务开始时间以甲方的开工指令为准）。服务期限（包括各阶段服务期限/成果提交时间）为日历天，包括星期六、星期天、及国家法定节假日、劳工假期、政府有关部门颁布的临时停工令和假期，以及天气恶劣的日子，但不包括甲方审核时间。

7.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成果要求

详见工作任务书。

8.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8.1 合同协议书

8.2 中选通知书及回执

8.3 中选通知书内列明的往来函件

8.4 合同条款及附件

附件一：项目团队架构

附件二：保密协议

附件三：反贿赂声明

附件四：服务类评分表

8.5 工作任务书

8.6 报价书、报价表

9. 合同订立

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对本合同任何条款的变更，均须双方以书面方式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方可生效。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订立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四份，乙方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7 0 JAN 2022

盖章：

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盖章：

4.0 支付方式

4.1 甲方按照下述节点支付乙方服务费：

序号	支付条件及节点（各街坊独立支付）	付款比例
1	本合同签订并经甲方书面确认需要执行交评服务后	10%
2	乙方完成初步成果并经甲方书面审批通过后	30%
3	乙方完成提供送审成果并经甲方书面审批通过后	30%
4	乙方完成最终成果并经甲方和相关政府部门书面审批通过后	30%
	合计	100%

4.2 乙方完成上述各节点工作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后，可向甲方提交书面的付款申请。甲方在乙方提交付款申请之日起的 21 个日历天内完成审核并通知乙方提供中国境内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前述发票后 17 个日历天内（如遇法定节假日相应顺延）向乙方支付相应的合同款项。乙方递交的发票在甲方收到发票之日起有效期至少有 90 个日历天。

4.3 乙方未按要求提供付款申请或发票的，甲方有权延迟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不论乙方是否提供付款申请或发票，其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义务都不免除。

5.0 合同文件

5.1 本合同由以下几个部分组成，各组成部分能互相解释，互为补充与说明。其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选通知书及回执
- (3) 中选通知书内列明的往来函件
- (4) 合同条款及附件
附件一：项目团队架构
附件二：保密协议
附件三：反贿赂声明
附件四：服务类评分表
附件五：保险证明资料（如保单扫描件）
- (5) 工作任务书
- (6) 报价书、报价表
- (7) 参与单位承诺书

团队架构

项目名称：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1 02 03 街坊交通影响评价
委托单位：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分管领导：谢勇利（教授级高工）

总规划师：张鹏鹏（高级工程师）

审 定 人：张鹏鹏（高级工程师）

审查负责人：夏 佳（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张 琪（高级工程师）

审核负责人：夏长会（高级工程师）

主要设计人员：

冯 欢（高级工程师）

姜 培（高级工程师）

汪福君（工 程 师）

杨 强（工 程 师）

许光瑞（助理工程师）

韦云飞（助理工程师）

罗标宏（助理工程师）

2、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深汕校区对外交通规划咨询

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深汕校区对外交通规划咨询

甲方（采购人）：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供应商）：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SHENZHEN POLYTECHNIC

服务合同

甲方（采购人）：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供应商）：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深汕校区对外交通规划咨询（第二次招标）（项目编号：0868-2144ZD557F-D（2021-8090））的采购结果，确定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为供应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为了保护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合同标的及价款

乙方应当根据采购公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等（以上统称为采购文件）提供下列服务：

合同标的：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深汕校区对外交通规划咨询

本合同项的总价款为 叁拾万叁仟玖佰元整（大写）（303,900.00）人民币，本合同总价款已包括乙方为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本合同总价款系固定不变价格，且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

第二条 服务范围、内容及要求

（一）主要工作内容

- 1、区域规划条件分析及解读（对学校地块所在的北部组团进行总体交通分析，包括对道路网络、公共交通以及地块与高铁站、高速公路、合作区其他组团的交通衔接等问题进行梳理）；
- 2、地块周边交通调查与分析（对地块周围在建及规划的科教大道、望鹏大道、宜城大道北沿线进行前期调研，分析其道路等级、建设周期、对学校工程建设及后期开学的影响等问题；同时对现状的县道 131、村道的交通承载能力以及对后期建设的影响进行分析）；
- 3、交通特征与需求分析（对本校师生以及学校整体运行的交通特征与需求进行分析）；
- 4、对外交通影响评估（按照一期招生一万人规模，将学校的对外交通影响进行评估）；
- 5、学校对外出入口设置建议（根据地块周边交通条件，提出学校对外车行、人行的出入口设置建议）；
- 6、与周边在建、规划道路衔接方案及内外标高控制建议（因周边在建以及未来规划道路存在不确定性，同时道路与地块内存在高差，对学校与周边在建、规划道路的衔接以及

内外标高控制提出建议方案)；

- 7、对外公共交通支撑方案(提出学校的对外公共交通建议方案)；
- 8、分阶段开发交通支持方案(针对学校的分阶段建设特征,提出交通支持建议方案)；
- 9、相关协调事项(参加甲方及相关主管部门论证会审议,形成规划设计条件,为下一阶段场地开发和规划设计提供参考)。

注: 1) 经甲方确认最后阶段工作成果前,甲方对乙方之前阶段提交的工作成果的认可并不代表对全部细节均已认可,甲方有权对细节提出质疑和修改要求直至符合甲方的要求。

2) 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经甲方认可且学校出入口设置通过政府部门审批(如需),视为乙方完成该阶段的工作并提交工作成果。

3) 工作成果的提交地点:为甲方工程项目所在地或甲方指定的地点。

4) 乙方应就每阶段服务成果根据甲乙双方协商内容向甲方或项目所在地相应政府主管部门汇报,经甲方或项目所在地政府主管部门评审后,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修改意见后在甲乙双方协商的时间内完成修改并报甲方审批,经甲方同意后甲乙双方协商的时间内将修改后的服务成果提交给甲方。

(二) 人员要求

1、项目负责人:职称为交通运输规划类专业或路桥(道桥)类专业高级职称(含副高),具备本科或以上学历;

2、项目团队成员:项目团队需10人以上,需为全日制本科或以上学历,并具备相关类型规划研究项目的工作经验。

(三) 其他要求

1、乙方向甲方提交的报告成果,应按照约定期限内完成全部研究咨询工作。

2、若因甲方原因造成工作延误时,则乙方工作时间相应顺延,顺延期限与甲方延误期限相同。

第三条 服务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限:

本项目为非长期服务项目。服务期限为合同签订后6个月内完成。

本项目为长期服务项目。合同期限可以延长,最长不超过3年,合同到期前甲方根据乙方履约情况确定是否延续合同期限。

第四条 履约保证金

根据采购文件约定,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___/___元(大写: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甲方应按照采购文件约定的时间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第五条 付款方式

由甲方分三期支付乙方,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 首期：自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根据乙方提出的付款申请，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款的 30%，即人民币玖万壹仟壹佰柒拾元整（¥91,170.00）；

(2) 二期：乙方提交初步成果，并通过验收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款的 40%，即人民币壹拾贰万壹仟伍佰陆拾元整（¥121,560.00）；

(3) 三期：乙方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各项工作内容，提交全部成果并通过最终成果验收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款的 30%，即人民币玖万壹仟壹佰柒拾元整（¥91,170.00）。

因政府部门核批等非甲方原因导致付款延迟的，乙方不得因此要求甲方承担相关责任。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提供等额合法有效的发票。如乙方未提供、延迟提供发票或者提供的发票不合格，甲方有权中止付款，且不负延迟付款的违约责任。

第六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权利、义务

- 1、甲方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价款；
- 2、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与乙方服务相关的资料。

(二) 乙方权利、义务

- 1、乙方可要求甲方按本合同的规定按时支付服务价款；
- 2、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向甲方交付与合同相关的服务；
- 3、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不得将服务项目委托给第三人，应按本合同如实报告项目进展情况，按时、按标准完成项目任务。如乙方未能在合同期内完成全部项目的服务内容，合同结束后，应将相应款项退还甲方并承担违约责任；
- 4、乙方应保守因与甲方合作过程中所获得的甲方商业秘密。

第七条 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乙方逾期提供服务，应向甲方每日支付合同总价千分之三的违约金。验收合格后，甲方逾期付款，应向乙方每日支付合同总价千分之三的违约金。

乙方所交付的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收货。乙方不能交货或不能依约提供技术服务或单方终止合同，则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乙方交付的服务存在甲方验收人员在验收时无法肉眼现场发现的质量问题，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技术质量问题、使用后才能发现的问题、专业仪器检测才能发现的问题、假冒产品经原厂或专业部门检测后发现的问题等，甲方有权在质保期内向乙方主张退货或换货，并可主张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

第八条 知识产权



附件 1：项目组成员

姓名	职务	职称	电话	电子邮箱
葛宏伟	项目负责人	教授级高工		
夏长会	技术负责人 项目联系人	高级工程师	13760456097	93627062@qq.com
夏佳	主要技术人员	高级工程师		
姜培	主要技术人员	高级工程师		
张琪	主要技术人员	高级工程师		
冯欢	主要技术人员	高级工程师		
程爽	主要技术人员	工程师		
齐立群	主要技术人员	工程师		
杜靖毅	主要技术人员	工程师		
杨强	主要技术人员	工程师		
陈权	主要技术人员	助理工程师		

3、深圳中心公园、笔架山公园改造提升工程

【深圳中心公园、笔架山公园改造提升工程】	
全园交通专项规划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CRLCJ-DD-NE-ZXGY-SJ-21025	
甲方：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年7月	



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项目”): 深圳中心公园、笔架山公园改造提升工程

发包人(甲方):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 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鉴于:

1.乙方明确知悉:业主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下称“业主方”)已将本项目委托甲方实施代建,乙方已认真查阅、理解、认可甲方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业主授予甲方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乙方在甲方举办的本项目招标活动中中标,由乙方为本项目提供设计服务。

基于上述情况,各方经友好协商,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2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国家及项目所在地有关工程建设及设计质量的法律、法规、政策和规定。
- 1.4 国家及项目所在地有关工程建设的设计技术规范、规程、标准和定额。
- 1.5 建筑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项目概况

- 2.1 项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 2.2 项目规模:79796万元。
- 2.3 服务范围:财政。

第三条 工作内容

- 3.1 完成交通专项规划。
- 3.2 完成交通影响评价。

第四条 服务质量要求

4.1 本合同规定的所有设计服务必须符合国家及本项目所在地的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标准的规定和要求。

新
深
圳
市
综
合
交
通
设
计
研
究
院
有
限
公
司

4.2 如本合同项下的部分服务内容，在境内尚未有明确的规范或标准，乙方可与甲方协商，并征得业主方、政府主管部门同意，参照或采用境外的相应规范或标准。

第五条 服务期限及进度要求

5.1 本合同生效后，乙方应组织有关专家和专业技术人员组成工作小组，按照以下期限提交各阶段工作成果，并将最终工作成果上报甲方、业主方、政府相关主管部门（包括意见、缺陷修改）。乙方完成全部工作内容的期限除甲方书面同意的情况外不得延长。

5.1.1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基础资料收集、现状调研、预测分析、改善方案等，形成初期成果（纸质文本 1 套，电子版 1 套）并提交甲方审核。

5.1.2 甲方对初期成果审查完毕后，乙方应根据甲方审查意见，在符合双方约定的工作内容和相关规范标准的前提下，对工作成果进行修改完善，并在收到甲方审查意见后 30 日内形成中期成果（纸质文本 1 套，电子版 1 套）上报甲方审查批准。

5.1.3 甲方对中期成果确认后，乙方应配合甲方向业主方、相关政府主管部门进行工作成果汇报，并按业主方、相关政府主管部门意见进行调整和深化，在收到反馈意见后 30 日内提交成果终稿（纸质文本 8 套，电子版 1 套）。

5.2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应保持密切沟通，乙方应对甲方的合理要求及时反馈。

5.2.1 甲方提出书面设计要求后，乙方应在 7 个工作日内提交书面设计研究报告。

5.2.2 甲方提出的临时口头咨询要求，乙方应在 24 小时内答复。

5.3 合同签订后乙方提供设计工作进度计划，并经甲方批准后实施，乙方的工作进度必须满足项目进度要求。

第六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6.1 合同含税总价（即设计服务费用）暂定为 RMB 91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 玖拾壹万元整）【税率为 6%，不含税总价为 RMB 858,490.57 元】，包含乙方履行本合同所需的全部费用，不因人工费、物价、费率或汇率的变动而有所调整，除非双方另有约定，否则甲方无需就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向乙方或乙方人员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6.2 合同价款的支付进度具体如下：

序号	支付阶段	付款条件	支付比例 (%)
1	第一阶段	完成并提交交通规划咨询初步成果，经过政府相关部门或甲方确认	20
2	第二阶段	完成并提交交通规划咨询审查成果文件，经过政府相关部门或甲方确认	30
3	第三阶段	完成并提交交通影响评价报告（送审稿）成果文件并经过政府相关部门或甲方确认	20

4	第四阶段	完成并提交交通影响评价报告，通过政府相关部门审查	30
总计			100

注：如上述阶段需业主方认可、批准的，则均应在业主方书面认可、批准之后付款。

6.3 合同价格为 10 万元以上的项目，进度款支付数额以万元为最后一位，其尾数金额向下一阶段累计，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数字如 15.00 万元；合同价格为 10 万元以下的项目，进度款支付数额以千元为最后一位，其尾数金额向下一阶段累计，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数字如 5.50 万元。因取整支付导致实际支付比例与合同约定支付不一致的，以实际支付比例为准。

6.4 上述价款包括了因项目需要而产生的专家评审费用和其他因履行本合同约定服务而可能发生的一切直接或间接费用。

6.5 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款项之前，乙方应提供等额有效的税率为 6%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且发票抬头必须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否则甲方有权在收到符合约定的发票前暂停支付并不承担违约责任。甲方将合同款项以转账方式支付到乙方如下指定账户。乙方知悉，如因乙方无法按照本合同约定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导致甲方的税负由乙方等额补偿给甲方，甲方有权从应付给乙方的款项中扣除。

乙方指定的收款账户具体如下：

账户名称：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银行名称：中国银行

分 行：深圳市分行水贝支行

账号类型：基本存款账号

银行账户：758857936213

The swift code: /

6.6 本合同的费用由政府财政拨款，如因政策影响，未能及时拨款而导致甲方支付延迟，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而不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无须承担违约责任。

6.7 最终合同结算价以建设单位指定的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价为准，如被政府审计部门审计，则以审计部门审定价为准。

6.8 如遇增值税税率政策调整，按最新政策执行。不含增值税总价（总价包干合同适用）或不含增值税的固定综合单价（综合单价包干合同适用）不因未来合同期内增值税税率调整而改变。

第七条 甲方权利义务

7.1 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与服务内容有关的资料 and 文件，并对全部资料的准确性、真实性负责。

7.2 甲方应在项目现场为乙方提供相关工作条件。甲方指派专人与乙方联系，负责及时

(以下无正文)

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华润置地大厦E座4楼

法定代表人：孔令刚

委托代理人：王豪

电话：+86-755-8609 8126

传真：+86-755-8609 8126

邮政编码：518057

乙方：深圳市综合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北路公路大厦29楼

法定代表人：谢勇利

联系人：程爽

电话：+86-755-25193323

传真：+86-755-28180568

邮政编码：518000

合同签署地点：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合同签署时间：2021年07月29日

附件一：本项目服务人员名单

本项目服务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注册专业	注册证号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担任的岗位
1	夏佳	男	36010319840608173x	硕士	交通运输规划	交通运输规划	1600101105892	高级工程师	626865690	项目主管
2	夏长会	男	320923198304113317	本科	交通运输规划	交通运输规划	1803001015840	高级工程师	630765507	项目审核
3	程爽	男	421222198802295213	硕士	交通运输规划	交通运输规划	1500102268424	高级工程师	635870863	项目负责人
4	高慧敏	女	440307199106150060	硕士	交通运输规划	城乡规划	2003003037080	工程师	500341183	专项负责人
5	谢霖浩	男	350402199602282013	硕士	交通运输规划	/	/	助理工程师	808263635	主要设计人员
6	姜培	男	321181198604015736	硕士	交通运输规划	交通运输规划	1803001015815	高级工程师	629348540	主要设计人员
7	齐立群	男	411526198902105712	硕士	交通运输规划	交通运输规划	1703003006789	工程师	638294795	主要设计人员
8	杜靖毅	男	410822198901130019	硕士	交通运输规划	交通运输规划	17030030068	工程师	638843485	主要设计人员
9	曾炎盛	男	441381198708272719	硕士	交通运输规划	交通运输规划	1500102269187	工程师	635647724	主要设计人员
10	张琪	男	612323198710226630	本科	交通运输规划	交通运输规划	2003001045239	高级工程师	627103371	主要设计人员
11	苏贞旅	男	352225199207162017	硕士	交通运输规划	/	/	助理工程师	649908264	主要设计人员
12	冯海龙	男	430682199202247035	硕士	交通运输规划	/	/	助理工程师	641087538	主要设计人员